



《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
有关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
种群的规定的协定》审查会议
2016 年 5 月 23 日至 27 日，纽约

按照大会第 69/109 号决议第 41 段为协助审查会议履行《协定》 第 36 条第 2 款所定任务向审查会议续会提交的报告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大会第 69/109 号决议第 41 段请秘书长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合作，向《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有关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规定的协定》审查会议续会提交一份最新综合报告，以协助会议履行《协定》第 36 条第 2 款规定的任务。本报告就是根据这一要求编写的。报告还参考了各国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以及其他相关机构在答复 2015 年 3 月分发的调查问卷时提供的资料。报告更新了载于秘书长向 2006 年审查会议提交的报告对(A/CONF.210/2006/1)和向 2010 年审查会议提交的报告(A/CONF.210/2010/1)中载有的资料。



目录

	页次
简称表.....	3
一. 导言.....	4
二. 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公海离散鱼群以及非目标鱼种、相关或 依附物种的状况和趋势概览.....	6
A. 导言.....	6
B. 高度洄游鱼类种群.....	7
C. 选定跨界鱼类种群.....	8
D. 其他公海鱼类种群.....	9
E. 相关或依附物种.....	9
F. 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未采取任何措施的跨界鱼类种群、高度洄游鱼类种群和 其他公海鱼类种群.....	9
G. 结论.....	10
三. 对审查会议建议执行情况的审查.....	11
A. 种群的养护和管理.....	11
B. 国际合作机制和非成员.....	32
C. 监测、控制和监视及遵守和强制执行.....	43
D. 发展中国家和非《协定》缔约方.....	55
四. 总结论.....	66
附件	
一. 2006年、2010年和2016年秘书长的报告中所报告的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状况.....	69
二. 2006年、2010年和2016年秘书长的报告中所报告的若干跨界鱼类种群状况.....	74

简称表

亚太渔委会	亚洲及太平洋渔业委员会
南极海生委	南极海洋生物资源保护委员会
粮农组织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论坛渔业局	太平洋岛屿论坛渔业局
渔业总会	地中海渔业总委员会
美洲金枪鱼委	美洲热带金枪鱼委员会
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	国际大西洋金枪鱼养护委员会
海事组织	国际海事组织
东北大西洋渔委	东北大西洋渔业委员会
北太平洋渔委	北太平洋渔业委员会
海洋科学组织	北太平洋海洋科学组织
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	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管理组织
中西太平洋渔委	中西部太平洋渔业委员会
中西部大西洋渔委	中西部大西洋渔业委员会
世贸组织	世界贸易组织

一. 引言

1. 根据《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有关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规定的协定》第 36 条, 审查会议于 2006 年 5 月 22 日至 26 日举行(见 A/CONF.210/2006/15)。续会于 2010 年 5 月 24 日至 28 日(见 A/CONF.210/2010/7)。在《协定》缔约国于 2014 年 3 月进行的第十轮非正式协商后, 大会在其第 70/75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于 2016 年 5 月 23 日至 27 日再次举行审查会议续会。本报告是应大会第 69/109 号决议的要求提交的, 以期协助审查会议在履行其任务。

2. 此时举行审查会议续会, 对全球渔业而言正是一个关键时刻。据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¹ 描绘, 海洋环境目前的状况, 包括世界渔业状况令人不安。该评估指出, 世界海洋面临重大压力, 同时又受到各种因素的巨大冲击, 导致其承载能力正在(或在某些情况下已经)达成极限。随着对鱼类和鱼类产品的需求在继续增加(特别是因为鱼类对粮食安全和营养的重要贡献), 全球捕捞渔业的可持续性和生产率继续受到过度捕捞的影响, 在某些情况下也受到管理不善的影响。此外, 渔业正越来越多地受到生态系统退化和生物多样性丧失的影响, 造成这种退化和丧失的是各种压力因素, 包括气候变化、海洋酸化、污染和破坏性捕鱼做法。

3. 若干重要的新发展显示人们更加清楚地认识到目前海洋所面临威胁的严重性以及需要在考虑到海洋对可持续发展的重要贡献的同时处理这些问题。² 在大会第 70/1 号决议通过的《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中, 国际社会承诺实现 17 项可持续发展目标, 包括目标 14, 即“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和海洋资源以促进可持续发展”。该目标设立了在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生物资源方面的重要具体目标, 而这些具体目标将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协定》的执行。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高度洄游鱼类种群和跨界鱼类种群也有助于切实实现其他目标, 包括与粮食安全有关的目标(见 A/70/74 号文件, 第 34 段)。《2030 年议程》, 除其他外, 基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的成果文件《我们希望的未来》(第 66/288 号决议, 附件)以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第 69/15 号决议, 附件)所确定的愿景, 后者也包括了关于可持续渔业的重要承诺。

4. 在其他新发展方面, 大会通过其关于海洋和海洋法的决议以及关于可持续渔业的决议, 继续制定海洋生物资源保护和管理政策框架。2015 年, 大会在其第 69/292 号决议中决定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公约)的规定就国家管辖范围以

¹ 见 www.un.org/depts/los/global_reporting/WOA_RegProcess.htm。

² 由于字数限制, 无法详细叙述这些和其他重要新发展。若需更多信息, 可参阅, 除其他外, 秘书长关于海洋和海洋法的报告以及关于可持续渔业的报告, 可在下列网址查阅: www.un.org/Depts/los/index.htm。

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拟订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的《巴黎协定》谈判过程中，海洋也是有关讨论的内容之一。

5. 审查会议提供了一个重要机会，让《协定》缔约国与非缔约方、政府间组织、捕鱼业界、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能够为继续努力改善海洋及其资源状况而作出贡献。根据《协定》第 36 条，审查会议的任务是评估《协定》在确保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方面的效力，办法是审查和评估《协定》各项规定的适当性，并在必要时提出可加强这些规定的实质内容和执行手段的办法，以期更妥善地处理在养护和管理这些鱼类种群方面继续存在的问题。在这一过程中，与会者将有机会利用在大会每年关于可持续渔业的决议中反映的政策新发展。在这方面，大会一再吁请尚未这样做的国家成为《协定》缔约方，以实现普遍参与的目标。然而，自 2010 年以来，只有 5 个国家(孟加拉国、克罗地亚、摩洛哥、菲律宾、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成为缔约方，使缔约方总数达到 82 个，包括欧洲联盟在内。

6. 本报告是与粮农组织合作编写的，并得到聘请的一名专家顾问协助，后者提供了相关技术和科学问题方面的信息和分析，本报告更新了前两份秘书长报告，即向 2006 年审查会议提交的报告(A/CONF.210/2006/1)和向 2010 年审查会议提交的报告(A/CONF.210/2010/1)所述情况。审查会议的与会者也将受益于秘书长在议程项目“海洋和海洋法”下向大会提交的关于海洋和海洋法以及关于可持续渔业的其他报告所载信息。³

7. 沿用前两次报告采取的办法，本报告参考了秘书处 2015 年 3 月分发的一份调查表收集到的资料。收到来自 12 个缔约国，包括欧洲联盟⁴ 和四个非缔约方、⁵ 以及论坛渔业局的成员的答复。另外，除粮农组织之外，还收到了 17 个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以及其他相关组织⁶ 的答复。两个非政府组织提供的资料。⁷ 秘书长对所有提供的资料表示感谢。

³ 可在下列网址查阅：www.un.org/Depts/los/general_assembly/general_assembly_reports.htm。

⁴ 澳大利亚、巴西、加拿大、哥斯达黎加、欧洲联盟、日本、毛里求斯、莫桑比克、新西兰、挪威、菲律宾、美利坚合众国。

⁵ 巴基斯坦、卡塔尔、多哥、赞比亚。

⁶ 亚太渔委会、南极海生委、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地中海渔业总委员会、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国际太平洋比目鱼委员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北大西洋鲑鱼养护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北太平洋溯河鱼类委员会、北太平洋渔委、中美洲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组织、海洋科学组织、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管理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中西部大西洋渔委。

⁷ 根据《协定》缔约国在 2015 年 3 月第十一轮非正式协商中表示的希望，这两个组织（绿色和平组织和皮尤慈善信托基金会）提供的资料将由会议主席以电子方式向各国分发，但未纳入本报告之中。

二. 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公海离散鱼群以及非目标鱼种、相关或依附物种的状况和趋势概览

A. 引言

8. 本节介绍 2006 年和 2010 年以来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公海离散鱼群以及非目标鱼种、相关或依附物种状况的最新趋势。依据是粮农组织关于这一问题的概览报告所提供的数据。⁸ 关于 2006 年、2010 年和 2016 年报告的具体种群状况的更详细资料摘要载于本报告附件：关于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附件一和关于跨界鱼类种群的附件二。

9. 据粮农组织表示，其概览报告依据的是现有最佳科学资料，但数据方面的限制继续存在，一些种群的开采状况可能仍不明，不能确定属于指定的哪一类分类，或者说游移于不同类别之间，具体取决于所处区域。

10. 在评价状况和趋势时，本报告使用了 2011 年粮农组织分类办法，⁹ 其中将过去的六大类分为三个层次：

(a) “过度开发”指种群的渔获量超过据信可长期持续的最适产量/渔捞努力量；枯竭；或正从枯竭或崩溃恢复(以前被过度开发、恢复和枯竭)；

(b) “充分开发”指种群的开发程度处于或接近最适产量/渔捞努力量，没有进一步扩张的预期空间；

(c) “未充分开发”包括为欠发达或新的渔业所开发、生产总量有很大扩张潜力的种群；或渔捞努力量较低，有一些有限扩展潜力(此前开发不多和开发不足)的种群。¹⁰

11. 本文所用物种和种群术语与粮农组织¹¹ 使用的术语以及 2006 年和 2010 年报告所用术语(A/CONF.210/2006/1, 第 12 至 15 段和 A/CONF.210/2010/1, 第 9 段)一致。

⁸ 可在下列网址查阅：www.un.org/Depts/los/2016_FAO_Overview.pdf。报告参考了区域渔业机构，包括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国家当局和粮农组织等来源提供的资料。有完整数据的最近一年是 2013 年。

⁹ FAO, Review of the State of World Marine Fishery Resources, FAO Fisheries and Aquaculture Technical Paper No. 569 (Rome, 2011)。可在下列网址查阅：www.fao.org/docrep/015/i2389e/i2389e.pdf。

¹⁰ 应当指出的是，以前的报告使用了粮农组织曾使用过的六类分类系统。在可能的情况下，对关于以前种群状况的描述进行了更新，并纳入新的分类办法。

¹¹ FAO, World Review of Highly Migratory Species and Straddling Stocks, FAO Fisheries Technical Paper, No. 337 (Rome, 1994)。可在下列网址查阅：www.fao.org/docrep/003/t3740e/T3740E00.htm。

12. 此外，虽然审查的物种(或物种群组)统计区组合被称为种群，但在许多情况下，它们都是从管理或生物学角度包括了多个种群。关于相关物种以及生物特征和地域分布情况方面现有资料的信息与 2006 年的报告和 2010 年的报告没有不同(A/CONF.210/2006/1，第 118 至 134 段，A/CONF.210/2010/1，第 10 至 12 段)。

B. 高度洄游鱼类种群¹²

1. 背景

13. 高度洄游鱼类物种包括金枪鱼和金枪鱼同类鱼种、大洋性鲨鱼、乌鲂、竹刀鱼和麒麟。金枪鱼和金枪鱼同类鱼种的生物资料、其地理分布情况和金枪鱼渔业发展的历史介绍见 2006 年的报告(A/CONF.210/2006/1，第 19 至 21 段和第 30 至 35 段)。

14. 现有全球数据库并不区分国家管辖范围内的区域和公海的物种出现情况或渔获量，本报告也作沿用这一处理办法。¹³

15. 根据粮农组织的统计，2013 年，《公约》附件一所列金枪鱼和金枪鱼同类鱼种渔获量大约为 600 万吨，自 2003 年以来增加了 100 万吨。上述鱼种继续占所有此类鱼种总报告渔获量的近 80%。鲣鱼和黄鳍金枪鱼占 2013 年渔获量的 60% 以上。其中，很大一部分是在专属经济区内捕获的。

2. 种群状况的趋势

粮农组织的概览

16. 据本报告附件一所载粮农组织的统计数据，可以得出结论认为，自 2010 年上一次评估以来，高度洄游鱼类种群总体状况出现了下降，尽管其中某些种群的状况有所改善。单个种群自上一次评估(见 A/CONF.210/2010/1，第 23 段)以来的开发趋势表明，69%的种群没有变化，20%恶化和 11%有所改善。而对约四分之一的种群，信息尚属不明，未进行评估。自上一次评估以来，未充分开发的金枪鱼和金枪鱼同类鱼种群百分比已自 17%减至 14%，充分开发的种群百分比从 53%降至 49%，过度开发种群的百分比从 30%增至 37%。除在鲣鱼渔获量增加之势可能可持续的太平洋和印度洋某些区域外，可能很少有机会能增加金枪鱼和金枪鱼同类鱼种的开发。

17. 粮农组织的概览指出，若干物种，包括地中海长鳍金枪鱼和印度洋长喙鱼的信息尚属不明，因此没有进行评估。至于鲨鱼鱼种，未能全面评估其开发情况，

¹² “高度洄游鱼类种群”一词的用法与 2006 年的报告和 2010 年的报告相同。

¹³ 见粮农组织全球渔获产量数据库，可在下列网址查阅：www.fao.org/fishery/statistics/software/fishstatj/en。

因为信息缺乏，只有 7 个鱼种中某些种群的信息。特别是，未能对以下鲨鱼鱼种进行全球性评估：丁字双髻鲨、长吻双髻鲨、白鳍双髻鲨、短吻双髻鲨、无勾双髻鲨、窄头双髻鲨，小眼双髻鲨、锤头双髻鲨和大白鲨(另见上文第 19 至 22 段)。目前仅有北大西洋和南大西洋以及东太平洋的尖吻鲭鲨信息，尚需要西大西洋，也可能需要中太平洋的长鳍鲭鲨信息，以及南大洋鼠鲨的信息。

18. 然而，有资料的鲨鱼鱼种约 60%继续面临潜在的过度开发或枯竭。在没有具体鱼类种群信息的情况下，鲨鱼继续被视为至少已充分开发。

国际文书规定应受保护的物种

19. 如本报告附件一所示，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某些物种按《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养护野生动物移栖物种公约》和/或《保护地中海海洋环境和沿海区域公约》(“巴塞罗那公约”)应受保护。

20. 《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附录二含有虽不一定现在即面临灭绝威胁但可能面临灭绝的物种，因若这些物种标本的贸易不受严格管制，以杜绝不利于其生存的用途，就会导致灭绝。该附录还包括与其他所列物种情况类似且需加以管制，以有效控制这些其他所列物种贸易的物种。所列海洋物种包括以下鲨鱼鱼种：大白鲨、白鳍鲨、路氏双髻鲨(因外观相似，无勾双髻鲨和锤头双髻鲨也被列入)、姥鲨、鼠鲨和鲸鲨。

21. 《养护野生动物移栖物种公约》附录二含有养护状态不佳，且需要有国际协定保障其养护和管理的移栖物种，以及那些将大大受益于国际合作的物种。所列物种包括大白鲨、三个长尾鲨鱼种、鲸鲨、纺锤真鲨、尖吻和长鳍灰鲭鲨以及鼠鲨。

22. 《巴塞罗那公约》关于地中海特别保护区和生物多样性的附件二涉及濒危或受威胁物种，列有大白鲨和姥鲨。¹⁴

C. 选定跨界鱼类种群

1. 背景

23. 主要跨界种群物种的研究一般都比若干高度洄游鱼种，特别是非金枪鱼鱼种的研究更充分。然而，因为缺乏信息和/或因为专属经济区以外的渔业微不足道，所以无法确定某些区域的鱼类种群状况。这些区域包括中西太平洋、东中大西洋和西中大西洋以及印度洋。

¹⁴ 在该文书中，“濒危物种”是指任何在其整个或部分分布区濒临灭绝的物种，“受威胁物种”是指任何在可预见的将来在其整个或部分分布区可能消失而且若造成其数字下降或生境退化的因素继续存在则不可能生存下去的物种。

2. 种群状况的趋势

24. 据本报告附件二所载粮农组织的统计数据，可以得出结论认为，自 2010 年上一次评估以来，跨界鱼类种群总体状况出现了下降，尽管其中某些种群的状况有所改善。未充分开发的种群百分比已自 21% 减至 16%，充分开发的种群百分比从 41% 增至 44%，过度开发种群的百分比从 38% 增至 40%。粮农组织概述中描述的选定种群自上一次评估以来的开发趋势表明，59% 的种群状况保持不变，16% 有所改进，25% 则出现了一定的恶化。此外，由于缺乏足够的信息，概览中所述种群约有一半被视作情况不明。

25. 如上文所述，一系列区域和物种的信息尚属不明，因此未作评估。对中东大西洋和中西大西洋，粮农组织概览也分别提及了 18 个和 9 个资料不详的有关物种。需要获得关于西北大西洋长尾鳕、南大洋七星飞乌贼和南大洋蟹以及西南大西洋和东南大西洋若干物种的进一步信息。

D. 其他公海鱼类种群

26. 大多数公海离散鱼类种群由深海鱼种组成，但也可能存在若干中上层鱼类种群。粮农组织概述中所载关于这些鱼类种群的资料与粮农组织 2010 年报告 (A/CONF.210/2010/1，第 68 至 70 段) 提供的资料比，很大程度上保持不变。相对而言，对许多物种和大多数渔业仍然知之甚少(见 A/CONF.210/2006/1，第 104 至 115 段)。

E. 相关或依附物种

27. 在跨界鱼类种群、高度洄游鱼类种群和其他公海鱼类种群渔业活动中，相关和依附物种会被捕获和/或受影响。相关物种指不在上岸渔获之内的受影响物种。由于丢弃鱼获、渔具与生境和未被渔获的生物发生物理接触、以及一些间接过程，跨界鱼类种群、高度洄游鱼类种群和其他公海鱼类种群渔业活动可对相关物种造成影响。自 2006 年报告(同上，第 118 至 134 段)以来，未曾进行过渔业活动对相关物种影响的全球综合审查。

28. 2006 年报告和 2010 年报告(A/CONF.210/2006/1，第 120 至 128 段，A/CONF.210/2010/1，第 72 至 74 段)所载全球一级相关物种丢弃鱼获情况的信息大致未变。

F. 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未采取任何措施的跨界鱼类种群、高度洄游鱼类种群和其他公海鱼类种群

29. 对金枪鱼和与金枪鱼同类的高度洄游鱼种的渔业活动均有某种形式的管理。然而，一些针对这类物种的捕捞船队是在全球范围内作业，且相关市场是全球性的，因而与管理全球性较低的渔业活动比，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更难以管理此类渔业活动。

30. 大洋鲨鱼及其他高度洄游鱼种渔业活动的管理仍不完整和不均衡(见 A/CONF.210/2010/1, 第 77 段)。粮农组织于 2012 年¹⁵ 出版的一份审查报告注意到, 总体而言, 粮农组织收到的鲨鱼渔获量报告在过去十年中有所改善, 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采取了一系列措施, 但许多区域的数据收集和研究缺乏。

31. 一般而言, 除若干渔获量很大的物种外, 高度洄游物种, 如长咀鱼和旗鱼的生物学知识和开发状况知识仍然很少。总体上, 必须有一个更系统的办法来管理乌鲂、竹刀鱼和麒麟, 才能将其渔业开发活动视为获得适当管理。

32. 大多数跨界鱼类种群的渔业活动已经被或正在被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覆盖。其他公海鱼类种群渔业活动的情况则更层次不齐。公海深海渔业活动管理问题由若干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处理。对以前存在覆盖空白的区域, 目前正在考虑建立额外的组织和作出额外的安排或其他合作安排。

G. 结论

33. 自 2006 年和 2010 年以来, 高度洄游鱼类种群和跨界鱼类种群总体状况没有改善。很多种群的状况恶化, 尽管少数种群的状况有所改善。通过分析具体种群, 特别是那些已从过度开发状态恢复的种群状况波动原因, 可总结出经验教训, 从而找出成功的管理办法。

34. 在评估跨界鱼类种群、高度洄游鱼类种群和其他公海鱼类种群开发状况方面的一个主要障碍仍然是渔业活动和生物数据非常有限。正如秘书长 2010 年指出的那样, 挑战依然存在。未来对按《协定》规定作出的业绩的评价, 其质量高低仍取决于公海鱼类种群和渔业活动数据可获得性能否大幅度改善。

35. 一些物种或种群和某些区域的信息空白可能对有效制定并落实以科学为依据的养护和管理措施产生负面影响。在这种情况下, 适用《协定》第 6 条规定的预防性办法尤其有意义。

36. 上述局面继续使得在公海上捕鱼的各国更有必要直接合作, 或通过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合作, 执行有效措施, 以可持续方式管理渔业活动, 养护已被过度捕捞的种群并监测公海渔业活动。

37. 鉴于预计鱼类种群在不久的将来会面临更大的压力, 包括各种压力因素, 如气候变化、海洋酸化、海洋污染和持续过度捕捞造成的压力, 必须提高鱼类种群及其与之融为一体的生态系统的复原力, 包括为此对渔业活动采用预防性办法和生态系统办法。

¹⁵ FAO, Review of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International Plan of Action for the Conservation and Management of Sharks, FAO Fisheries and Aquaculture Circular, No. 1076 (Rome, 2012)。可在下列网址查阅: www.fao.org/fi/oldsite/eims_search/1_dett.asp?calling=simple_s_result&lang=en&pub_id=308384。

三. 对审查会议建议执行情况的审查

38. 本节提供关于审查会议 2006 年和 2010 年提出的建议执行情况的信息。本节主要是依据各国以及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在对上文第 7 段所述调查问卷的答复中提供的资料，并辅以来自本报告中援引的各种来源的补充信息。应当指出的是，报告获得的信息和意见数量有限，特别是来自发展中国家的信息和意见有限，因而难以从收到的资料中得出确凿的结论。关于非《协定》缔约方所采取的措施的资料也是有限的。此外，收到的调查问卷答复也往往把重点放在取得了进展的领域，而不是放在执行差距方面。

39. 还收到关于对《协定》未覆盖的种群，如溯河种群¹⁶ 和跨界淡水种群¹⁷ 实际适用审查会议有关建议情况的资料。虽然下文未深入阐述，但这些资料表明，在执行《协定》方面建议采用的有些程序、概念和原则，如采纳预防性办法和生态系统办法、利用业绩审查、以及采取加强遵守和执行工作的措施可产生广泛影响。

40. 为便于参考，各国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和在执行《协定》方面的主要事态发展分为四个部分，与建议本身的类别相一致。这包括种群的养护和管理；国际合作机制与非成员；监测、控制和监视及遵守和执行；发展中国家和非《协定》缔约方。

A. 种群的养护和管理

41. 《协定》的目标是通过有效执行《公约》有关规定，确保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长期养护和可持续使用。在 2006 年和 2010 年，审议大会就鱼类种群的养护和管理商定了一些建议，涉及的问题包括采取预防性办法和生态系统办法；影响到海洋生态系统的环境因素，包括气候变化和海洋酸化的不利影响；实现兼容的措施；制定基于保护区的管理工具；减少捕鱼能力；消除导致非法、未报告和管制捕鱼活动的补贴；过度捕鱼和能力过剩；收集数据和分享信息；鲨鱼的养护和管理；深海渔业的养护和管理措施；确定参考点以及重建和恢复战略；科学与政策的接合；兼捕渔获物管理，包括处理丢失或遗弃渔具和丢弃鱼获的行动。¹⁸

¹⁶ 北大西洋鲑鱼养护组织、北太平洋溯河鱼类委员会。

¹⁷ 赞比亚。

¹⁸ A/CONF.210/2006/15，附件，第 18 (a)至 18 (k)、19 和 20 段；A/CONF.210/2010/7，附件，第一(a)至一(o)段。

1. 在国内和国际两级采取的措施

42. 继 2006 年和 2010 年审查会议特别讨论了为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通过和执行有关措施问题后，在其他一些文件中，包括在《我们希望的未来》(在可持续发展目标 14 下的若干具体目标下)以及大会关于可持续渔业的决议中也对一些重要的相关承诺进行了反思。

43. 大多数国家报告已采取哪些行动，通过并充分执行有效的养护和管理措施，¹⁹ 包括通过新的或经修订的国家法律、政策和计划。²⁰ 同样，有权管理此类种群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报告已采取哪些措施改善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情况。²¹ 在这一过程中也突出强调了科学组织所提供的科学咨询意见的重要作用。

44. 尽管自 2010 年以来通过了增强的承诺，旨在改善过度开发或枯竭的种群状况并采取了各种养护和管理措施，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情况并没有普遍得到改善，尽管若干具体的渔业有好转。《协定》所覆盖的种群中有一大部分仍被过度开发，而开发不足的比例越来越小。

适用预防性办法和生态系统办法

45. 审查会议强调，必须落实预防性办法和生态系统办法。随后，各国在这方面作出了重要承诺，包括在《我们希望的未来》、《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大会各项关于可持续渔业的决议中作出承诺。

46. 大多数国家报告了在将上述办法纳入渔业管理方面取得的进展，包括制定法律和政策及养护和管理措施。²² 就此，也突出强调了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的作用。²³ 据指出，上述办法被用来保护一些物种，如海龟、海鸟和鲨鱼，包括通过国家行动计划进行保护。²⁴ 各国还着重介绍了如何将这两种办

¹⁹ 澳大利亚、巴西、加拿大、哥斯达黎加、欧洲联盟、论坛渔业局成员、日本、毛里求斯、莫桑比克、新西兰、挪威、巴基斯坦、卡塔尔、美国。

²⁰ 加拿大、欧洲联盟、新西兰、菲律宾、卡塔尔、美国。

²¹ 南极海生委、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美洲热带金枪鱼委员会、大西洋金枪鱼委员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业委员会、北太平洋渔委、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管理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其他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包括北大西洋鲑鱼养护组织和北太平洋溯河鱼类委员会，也指出了其依照《协定》和审查会议有关建议，在养护和管理各自职责覆盖的鱼类种群方面采取的行动。

²² 澳大利亚、巴西、加拿大、哥斯达黎加、欧洲联盟、论坛渔业局成员、日本、莫桑比克、新西兰、挪威、巴基斯坦、菲律宾、卡塔尔、美国。

²³ 毛里求斯、新西兰、美国。

²⁴ 日本、毛里求斯、新西兰。

法纳入各种管理工具，包括海洋保护区、海底保护区²⁵ 和底层捕捞渔具监管等。²⁶

47. 一些国家说明了它们如何实施预防性办法，即通过渔获控制规则、在参考点被违反时适用的规则以及种群重建战略。²⁷

48. 若干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报告说，它们已将这两种办法纳入最近通过或修正的基本文书，²⁸ 或就此通过有关政策决定。²⁹ 例如，修正后的《东北大西洋渔业未来多边合作公约》(2013 年生效)要求适用预防性办法并考虑渔业对其它物种和海洋生态系统的影响。在这方面，强调了必须收集关于捕鱼活动对依附物种的影响的数据。³⁰

49. 若干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还表示，它们已经在其管理决定，包括在养护和管理措施中反映了这两种办法。³¹ 例如，中西太平洋渔委和美洲热带金枪鱼委员会报告了其管理战略评价进程的情况。中西太平洋渔委、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和南极海生委提到了使用预防性参考点的情况。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 2014 年设立了一个基于风险的管理战略工作组。³² 东北大西洋渔业委员会指出，海考会提供的咨询意见，除其他外，是基于预防性办法，包括评估长期管理计划草案。大西洋金枪鱼养护委提到，其使用了神户第二期战略汇总表(其中提供了在实现管理指标方面基于风险的替代备选方案)³³ 以及制定了渔获控制规则，并提到涉及所有金枪鱼区域渔业管理组织的管理战略评价工作组的工作。³⁴

²⁵ 日本、新西兰。

²⁶ 卡塔尔。

²⁷ 澳大利亚、新西兰。

²⁸ 渔业总会、美洲热带金枪鱼委员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业委员会、北太平洋渔委、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管理组织。

²⁹ 2015 年，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决定适用生态系统办法和预防性办法。

³⁰ 南极海生委。

³¹ 南极海生委、美洲热带金枪鱼委员会、大西洋金枪鱼养护委员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管理组织、中西太平洋渔业委员会。另见印度洋金枪鱼委会第 12/01、12/03、12/04 和 13/04 号决议；国际太平洋比目鱼委员会、中美洲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组织、中西部大西洋渔委。

³² 加拿大。

³³ 见 www.tuna-org.org/。

³⁴ 见 <http://rscloud.iccat.int/mse/mse.html>。

50. 2015 年,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通过了负责审查其预防性办法执行情况的技术工作组职权范围。³⁵ 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报告说,除其固有的预防性管理程序外,它还一直在进行海鸟风险评估,并正在合作开展南半球鼠鲨种群的评估。

51. 为实施生态系统办法,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制订了一项全面的生态系统路线图,以实行一个三级的生态系统管理办法。³⁶

52. 若干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提及在应对底层渔业活动对脆弱海洋生态系统的影响方面采用预防性办法和生态系统办法,包括关闭一些区域,以保护此类生态系统。³⁷

53. 粮农组织 2012 年完成了对渔业采取生态系统办法工具箱,³⁸ 并开展了一些项目,旨在协助各国为实施这一办法而推行有关原则和方法。该组织还支持区域渔业机构正式通过这一办法及其综合原则,使之成为这些组织任务的一部分。

54. 鉴于上述情况,在加强落实预防性办法和生态系统办法方面似乎已经取得了进展。但是,在 2010 年审议大会所处理的关于生态系统办法的具体问题上,却由于信息不足,无法评估在对用于商业交易的兼捕渔获物采用风险评估工具或措施方面的进展。对在无管制渔业活动对海洋生态系统的影响方面的挑战,通过建立新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见第 199 至 205 段)以及各国对本国国民加强管制(见第 243 至 245 段),进行了部分应对。

影响到海洋生态系统的环境因素,包括气候变化和海洋酸化的不利影响

55. 影响到海洋生态系统的环境因素,包括气候变化和海洋酸化的不利影响是 2010 年审查会议的焦点话题。随后,各国在这方面作出了重要承诺,包括在《我们希望的未来》、《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大会各项关于可持续渔业的决议中作出承诺。第一次全球海洋综合评估作出了重要的贡献,有助于理解这些环境因素³⁹ (另见第 2 段)。在其摘要中,指出了以下情况:

随着海水温度的升高,许多鱼类种群的分布和依靠这些鱼类种群的渔业正在发生变化。……其结果是生态系统以不同的速度发生变化……有关此类

³⁵ 见 <http://archive.nafo.int/open/fc/2015/fcdoc15-23.pdf>。

³⁶ 见 <http://archive.nafo.int/open/fc-sc/2015/fc-scdoc15-03.pdf>。

³⁷ 南极海生委、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业委员会、北太平洋渔委、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中西部大西洋渔委还提及拟议在 2016 年关闭脆弱的海洋生态系统。另见关于深海渔业和基于保护区的管理工具的小节。

³⁸ 见 www.fao.org/fishery/eaf-net/en。

³⁹ 见 www.un.org/Depts/los/global_reporting/global_reporting.htm。关于气候变化对海洋和海洋酸化的影响更多资料,见 A/69/71/Add.1, 第 101 至 104 段)。

影响的研究分散，结果不同，但随着海洋气候的继续变化，人们会越来越关心这些因素对粮食生产的影响。渔业不确定性的增加会造成社会、经济和粮食安全方面的影响，使可持续管理复杂化。⁴⁰

56. 若干国家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以及相关机构报告说，它们努力研究和处理环境因素，⁴¹ 包括开展关于生态系统办法、⁴² 气候变化⁴³ 和海洋酸化⁴⁴ 的具体项目和方案。例如，中西太平洋渔委正在拟订一个空间生态系统和人口动态模型以及高度洄游物种与气候变化有关的情况适应性管理和监测总体指导方针。海洋科学组织报告了其科学方案情况，该方案目的是了解北太平洋海洋生态系统如何应对气候变化和人类活动，就生态系统现状进行预测，并将新的见解提供给一系列利益攸关方。⁴⁵

57. 在 2014 年举行的第十九届北大西洋渔业部长会议上，与会者要求作出协调一致的努力，进行研究和监测，以更好地了解 and 应对海洋环境变化，并强调相关利益攸关方之间需要合作。⁴⁶

58. 若干国家还报告了它们在制定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养护和管理措施方面考虑环境因素的情况。⁴⁷ 但是，这些国家指出，由于缺乏资源，无法在这方面采取有效行动。⁴⁸ 南极海生委表示，它正在采用预防性管理办法，以考虑到各种不确定性，包括与气候变化有关的不确定性。

59. 鉴于上述情况，似乎一些国家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在确定和开展关于生态系统办法、气候变化和海洋酸化的项目和方案方面已取得进展。在这方面，各国之间也加强了合作。

60. 然而，不清楚在制定养护和管理措施过程中在多大程度上考虑到环境因素。据着重强调，缺乏资源妨碍了审查会议有关建议的执行。

⁴⁰ A/70/112, 第 62 段。

⁴¹ 巴西、加拿大、欧洲联盟、论坛渔业局成员、日本、莫桑比克、新西兰、挪威、菲律宾、卡塔尔、多哥、美国；南极海生委、渔业总会、美洲热带金枪鱼委员会、大西洋金枪鱼养护委员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海洋科学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管理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中西大西洋渔委。

⁴² 卡塔尔。

⁴³ 加拿大、日本、莫桑比克、挪威、菲律宾。

⁴⁴ 新西兰、挪威、美国。

⁴⁵ 见 www.pices.int/members/scientific_programs/FUTURE/FUTURE-main.aspx。

⁴⁶ 加拿大。

⁴⁷ 澳大利亚、新西兰、挪威。

⁴⁸ 哥斯达黎加。

实现兼容的措施

61. 《协定》根本特征之一，即措施的兼容性，在 2006 年的审查会议和 2010 年的审查会议上均获讨论。之所以有对兼容措施的要求，是为了确保在国家管辖地区之内及以外通过的关于同一种群的养护和管理措施不因评估办法的差异而受影响。

62. 各国强调它们努力确保在公海和国家管辖区域采取的措施的兼容性，⁴⁹ 包括通过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做到这一点。⁵⁰ 在这方面，强调了必须与这些组织和安排、以及与粮农组织分享数据。⁵¹ 一些国家表示，公海捕鱼国与沿海国之间或沿海国之间的捕鱼协定也发挥了作用。⁵²

63. 此外，大多数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处理了关于措施兼容性的要求问题。⁵³ 若干此类组织在其基本文书中包括了这一要求。⁵⁴ 实现措施兼容性的办法实例包括加拿大和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为保护脆弱的海洋生态系统采取的相互补充的措施；⁵⁵ 智利同意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管理组织确定宽竹荚鱼在其整个资源分布范围内，包括在其管辖区域内的总允许渔获量；⁵⁶ 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审议纳米比亚为制定总可捕量而进行的桔连鳍鲑评估；⁵⁷ 以及中西太平洋渔委在审议养护和管理措施时如何考虑到太平洋岛屿国家商定和实施的措施。东北大西洋渔委会表示，它实现兼容性的手段或是基于沿海国达成的协议制定有关措施，或是采取同时适用于专属经济区和公海的措施。

64. 虽然似乎取得了一些进展，但仅凭收到的意见，无法评估在多大程度上实现了《协定》第 7 条规定的措施兼容性，以及有关做法的普及程度。一些区域渔业

⁴⁹ 澳大利亚、加拿大、哥斯达黎加、欧洲联盟、论坛渔业局成员，日本、毛里求斯、新西兰、挪威、菲律宾、美国。

⁵⁰ 澳大利亚、加拿大、哥斯达黎加、欧洲联盟、论坛渔业局成员、新西兰、挪威、美国。

⁵¹ 新西兰。

⁵² 欧洲联盟、毛里求斯。

⁵³ 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渔业总会、美洲热带金枪鱼委员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业委员会、北太平洋渔委、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管理组织、中西太平洋渔业委员会。此外，各国报告了大西洋金枪鱼养护委在这方面的贡献。

⁵⁴ 例如，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北太平洋渔业委员会、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管理组织、中西太平洋渔业委员会。

⁵⁵ 加拿大。

⁵⁶ 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

⁵⁷ 东西洋南大渔组织业。纳米比亚是成员并与《养护和管理东南大西洋渔业资源公约》覆盖的区域交界。

管理组织和安排的业绩审查已建议采取一些机制，加强数据和其他信息交流，以支持制定兼容的措施。⁵⁸

开发基于保护区的管理工具

65. 2006 年探讨了开发基于保护区的管理工具事宜。《我们希望的未來》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以及大会关于海洋和海洋法的各项决议都载有关于这一问题的重要承诺。

66. 大多数国家报告了开发基于保护区的管理工具的行動，⁵⁹ 其中包括受保护的海域、海洋保护区、禁渔区和海底保护区⁶⁰ 以及大型海洋管理区。⁶¹ 为各种目的建立了禁渔区，包括保护产卵区、海底生境、珊瑚和海绵动物、幼鱼、生物多样性、脆弱的海洋生态系统、濒危物种、低于一定尺寸鱼类种群和正在恢复的鱼类种群。还提及了按照诸如土著渔业等分部门的分区制。⁶² 受国家管辖的禁渔区域越来越多。⁶³

67. 论坛渔业局成员表示，它们将其专属经济区视作高度洄游鱼种海洋保护区，因为相较于周围公海地区，这种区域的监测、管理和执行标准更高，成员们还提及了《西中太平洋围网渔业管理帕劳协议》及其休渔期计划⁶⁴ 以及《共同感兴趣的鱼类管理合作瑙鲁协定》及其三项执行安排。

68. 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在开发公海基于保护区的管理工具中的作用得到了强调。⁶⁵ 欧洲联盟认为，根据《公约》提出的新执行协定应推动为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建立一个公认的海洋保护区网络。⁶⁶

⁵⁸ Péter D. Szigeti and Gail Lugten, *The Implementation of Performance Review Reports by Regional Fishery Bodies, 2004-2014*, FAO Fisheries and Aquaculture Circular, No. 1108 (Rome, 2015)。可在下列网址查阅：www.fao.org/3/a-i4869e.pdf。

⁵⁹ 澳大利亚、巴西、加拿大、哥斯达黎加、欧洲联盟、论坛渔业局成员、毛里求斯、莫桑比克、新西兰、挪威、菲律宾、美国。巴西指出，其没有实施地区限制或专门管理作为渔业管理工具，但其将海洋保护区作为保护海洋生态系统的工具。

⁶⁰ 加拿大、莫桑比克、新西兰、挪威、美国。

⁶¹ 加拿大。

⁶² 莫桑比克。

⁶³ 澳大利亚、欧洲联盟、美国。另见 www.nuestrooceano2015.gob.cl/wp-content/uploads/2015/10/Our-Ocean-2015-Initiatives.pdf；www.mfe.govt.nz/node/21203；<http://palaugov.org/wp-content/uploads/2015/10/RPPL-No.-9-49-Palau-National-Marine-Sanctuary-Act.pdf>。

⁶⁴ 见 www.ffa.int/vds。

⁶⁵ 挪威。

⁶⁶ 另见第 69/292 号决议。

69. 若干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表示，它们为保护脆弱海洋生态系统⁶⁷ 和重建枯竭的鱼类种群等目的采用了基于保护区的管理工具。⁶⁸ 这种工具还可以与季节性禁渔相结合。⁶⁹

70. 有缔约方指出，许多区域渔业管理组织的基本文书纳入或确认使用了基于保护区的管理工具(例如，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和渔业总会)。⁷⁰ 此外，2013 年，渔业总会通过了一项关于划区管理渔业的决议。⁷¹ 继 2009 年建立公海海洋保护区后，南极海生委于 2011 年通过了一个建立海洋保护区的总框架，⁷² 并采取了一项措施来提高渔船对这种保护区的认识。⁷³

71. 科学信息和能力建设在适用基于保护区的管理工具方面的重要性得到了强调。⁷⁴

72. 粮农组织报告说，其举办了区域讲习班来协助各国和区域机构将《负责任渔业技术准则》适用于海洋保护区和渔业。⁷⁵ 粮农组织于 2014 年推出了一个数据库，其中载有关于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脆弱海洋生态系统相关措施的全面资料。⁷⁶

73. 收到的资料表明，在国家和国际层面相当重视开发基于保护区的管理工具。能力建设的重要性得到了强调。

削减渔捞能力

74. 减少渔捞能力问题是审查会议上反复出现的主题，也是《我们希望的未来》、《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大会关于可持续渔业的各项决议等的重要承诺对象。

⁶⁷ 南极海生委、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北太平洋渔委、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欧洲联盟还报告了渔业总会在这方面所采取的行动。

⁶⁸ 南极海生委、渔业总会、美洲金枪鱼委、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北太平洋渔委、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欧洲联盟也报告了渔业总会在这方面采取的行动。

⁶⁹ 东北大西洋渔委、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

⁷⁰ 欧洲联盟。

⁷¹ 可在下列网址查阅：www.fao.org/3/a-ax392e.pdf。

⁷² 养护措施 91-02，可在下列网址查阅：www.ccamlr.org/en/measure-91-02-2012。

⁷³ 见 www.ccamlr.org/en/news/2015/34th-annual-meetings-ccamlr-conclude。

⁷⁴ 海洋科学组织。

⁷⁵ 粮农组织，渔业管理 4：海洋保护区和渔业——粮农组织负责任渔业技术准则，补编 4 (罗马，粮农组织，2011 年)。可在下列网址查阅：www.fao.org/docrep/015/i2090e/i2090e.pdf。

⁷⁶ 见 www.fao.org/in-action/vulnerable-marine-ecosystems/en/。

75. 几乎所有国家都报告了减少渔船队能力措施情况。⁷⁷ 提出了解决该问题的各种办法, 包括双边和区域努力, 特别是区域渔业管理组织规定减少渔捞能力,⁷⁸ 以及支持建立全球渔船队登记册。⁷⁹ 特别强调了 2014 年通过的、关于努力促进全球范围可持续渔捞能力管理的一项联合声明。还建议根据《管理捕捞能力国际行动计划》减少渔捞能力。⁸⁰

76. 几个国家报告说, 它们采用了减少过剩生产能力的计划, 包括基于市场的措施, 例如单个渔船配额、结构性配额制和渔船退役计划、⁸¹ 发放许可证、⁸² 单个可转让配额、⁸³ 基于产出控制、予以经济奖励的配额管理制、⁸⁴ 政策灵活性和退休方案⁸⁵ 以及限制捕捞特权方案。⁸⁶ 卡塔尔在这方面还提及了渔具管理。美国提及其目标是将过剩能力减少 25%, 而挪威报告说, 其没有制定目标水平。欧洲联盟指出, 减少渔捞能力会增加利润率, 且欧洲海事和渔业基金支持的捕鱼活动有可能从 2017 年开始永久停止。

77. 论坛渔业局成员报告了通过次区域合作将渔捞能力降至与鱼类种群可持续性相称的水平的情况。它们还指出, 船旗国需要考虑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中西部太平洋高度洄游鱼类种群养护和管理公约》所涵盖区域的特别需求。

78. 一些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报告已采取行动, 控制由其管理的渔业的渔捞能力。⁸⁷ 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于 2015 年通过了分配渔捞机会的标准。渔业总会根据《管理捕捞能力国际行动计划》于 2013 年通过了管理其区域渔捞能力的准则。⁸⁸ 北太平洋渔委报告说, 《北太平洋公海渔业资源养护和管理公约》探讨了捕捞能力过剩问题。

⁷⁷ 澳大利亚、巴西、加拿大、哥斯达黎加、欧洲联盟、论坛渔业局成员、日本、毛里求斯、莫桑比克、新西兰、挪威、巴基斯坦、菲律宾、卡塔尔、多哥、美国。

⁷⁸ 日本、新西兰、美国。

⁷⁹ 欧洲联盟。

⁸⁰ 日本。

⁸¹ 挪威。

⁸² 毛里求斯。

⁸³ 澳大利亚。

⁸⁴ 新西兰。

⁸⁵ 加拿大。

⁸⁶ 美国。

⁸⁷ 渔业总会、美洲金枪鱼委、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北太平洋渔委、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中美洲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组织也提及其在这方面的措施。

⁸⁸ 可在下列网址查阅: www.fao.org/3/a-ax393e.pdf。

79. 因此，一些国家以及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为管理捕捞能力似乎做出了大量努力。一些组织和安排的履约审查建议减少渔捞能力，这表明仍然需要努力解决这一问题。⁸⁹

消除助长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过度捕捞和捕捞能力过剩的补贴

80. 除 2006 年和 2010 年所提建议外，继《我们希望的未来》和大会关于可持续渔业的各项决议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还含有一项承诺，即，到 2020 年，禁止某些助长过剩产能和过度捕捞的渔业补贴，取消助长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捕捞活动的补贴(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目标 14.6)。

81. 一些国家报告说，它们已消除或没有提供助长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过度捕捞和能力过剩的补贴。⁹⁰ 一些仍然提供财政支助的国家表示可以提供这种支助的目的有限。⁹¹ 在这方面，欧洲联盟提及欧洲海事和渔业基金规定的保障措施，并提及需要遵守新的国家援助规定。菲律宾报告说，其关于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的国家行动计划责成政府取消对被发现有从事这类捕捞活动的实体的奖励办法。透明度和消除有害补贴的重要性得到了强调。⁹²

82. 一些国家注意到在世贸组织的主持下继续谈判加强渔业补贴情况。⁹³ 美国指出，其除了在谈判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和跨大西洋贸易和投资伙伴关系协定时争取各方达成约束有害渔业补贴的巨大承诺外，还在亚太经济合作论坛中促进渔业补贴的透明度和最终消除渔业补贴。

83. 在全球层面，各国在《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中(具体目标 14.6)，承诺到 2020 年，禁止某些助长产能过剩和捕捞过度的渔业补贴，取消各种助长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捕捞活动的各种补贴，不出台新的这类补贴，并确认让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享有适当和有效的特殊和差别待遇应是世界贸易组织渔业补贴谈判的一个组成部分。

84. 从提供的资料来看，在消除有害的补贴方面似乎至少取得了部分进展，但无法评估有关努力的进展程度。

⁸⁹ Péter D. Szigeti and Gail Lugten, *The Implementation of Performance Review Reports by Regional Fishery Bodies, 2004-2014*, FAO Fisheries and Aquaculture Circular, No. 1108 (Rome, 2015)。可在下列网址查阅：www.fao.org/3/a-i4869e.pdf。

⁹⁰ 巴西、加拿大、欧洲联盟、论坛渔业局成员(无补贴)、日本、新西兰、挪威、多哥。

⁹¹ 加拿大、新西兰、挪威。

⁹² 澳大利亚、美国。

⁹³ 日本、新西兰、美国。

数据收集和信息共享

85. 除 2006 年和 2010 年所提建议外，在《我们希望的未来》、《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大会关于可持续渔业的各项决议等中也强调了科学知识的重要性，因为这与必须加强数据收集和信息共享密切相关。

86. 大多数国家及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报告了其数据收集和分享制度和方案，⁹⁴ 包括国家立法规定。⁹⁵ 论坛渔业局成员指出，其报告标准比中西太平洋渔委的规则更严格。几个国家强调了其遵守提交及时、完整和准确的渔业数据的义务。⁹⁶

87. 促进数据收集的机制包括使用船只监测系统、⁹⁷ 强制性航海日志和码头监测⁹⁸ 及观察员。⁹⁹

88. 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以及粮农组织在数据收集和共享中的重要作用被提及。¹⁰⁰ 有国家表示支持这些组织和安排为应对数据差异和帮助发展中国家履行其报告义务所做努力。¹⁰¹

89. 一些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制定了审查遵守数据收集和报告义务的机制。¹⁰² 不报告的可能后果包括要求纠正、¹⁰³ 不让捕鱼直至提供数据¹⁰⁴ 和禁止留存未提供相关数据的物种。¹⁰⁵ 在出现因缺乏能力而未履行义务的情况下，渔业总会还提供技术援助。

⁹⁴ 澳大利亚、巴西、哥斯达黎加、欧洲联盟、论坛渔业局成员、日本、毛里求斯、莫桑比克、挪威、菲律宾、多哥、美国；南极海生委、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渔业总会、美洲金枪鱼委、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北太平洋渔委、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

⁹⁵ 欧洲联盟、论坛渔业局成员、日本、美国。

⁹⁶ 欧洲联盟、日本、新西兰、挪威、卡塔尔。

⁹⁷ 加拿大、论坛渔业局成员、新西兰、挪威、卡塔尔。

⁹⁸ 加拿大。

⁹⁹ 加拿大、论坛渔业局成员、新西兰。

¹⁰⁰ 加拿大、巴基斯坦。

¹⁰¹ 美国。

¹⁰² 南极海生委、渔业总会、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

¹⁰³ 渔业总会。

¹⁰⁴ 北太平洋渔委。

¹⁰⁵ 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

90. 粮农组织支持加强各国提供渔获量和努力量数据以及与渔业有关的信息的能力，这些信息用于制定标准和准则，支持的办法是向各国直接提供加强能力支助，同时提供一个改进数据和分享的平台。渔业资源监测系统伙伴关系旨在便利决策者获取关于全球海洋渔业资源、渔业及其管理状况和趋势的广泛优质信息。¹⁰⁶ 加强该伙伴关系的努力正在进行中。¹⁰⁷

91. 2012年，粮农组织通过《设立区域渔业委员会的协定》，在围绕波斯湾的八个国家之间制定了渔获量和努力量数据报告和分享机制。

92. 关于修订粮农组织全球渔业统计数据库¹⁰⁸ 以便按捕获地点提供《协定》所述鱼类种群和公海离散鱼类种群的资料事宜，粮农组织与区域渔业机构合作修改了统计区域的界限，目的是获得在大西洋东北、东南和中东部沿海国专属经济区内外分开的渔获量数据。2009年，粮农组织对公海海底渔业活动的全球审查提供了关于这种渔业的数据(另见第110段)。¹⁰⁹

93. 2011年，印度洋金枪鱼委会秘书处编写了对专属经济区和公海的金枪鱼和金枪鱼同类鱼种的历史渔获量估计情况，用来测试拟议分配机制。

94. 向本报告提供的资料不足以评估遵守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或协定关于收集并提交及时、完整和准确的渔业数据要求的进展情况。在某些情况下，若是因缺乏能力而未履行要求，则予以援助。也采用诸如不让参加有关渔业活动和禁止保留渔获物等措施处理不合规情况。然而，在为促进合规而制定有效的奖励办法方面，进展情况有限。关于改善在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之间以及与粮农组织之间分享数据的工作得到了加强，但还有进一步改进余地，特别是在数据收集方面。

95. 还需要改进向粮农组织报告相关物种的信息。这些鱼种的大部分渔获物被丢弃在海上，但无法量化，因为各国和粮农组织都未例行收集和汇编资料。最近几年，两个金枪鱼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和印度洋金枪鱼委员会)已将其渔获量数据覆盖面扩大到几个相关鱼种(例如大洋性鲨鱼、鲛鳅和鲑鱼)。这也反映在粮农组织的渔获量数据库中。然而，现有资料仍然不允许全面评价这一群种某些鱼类的捕捞状况(另见第二节)。¹¹⁰

¹⁰⁶ 见 <http://firms.fao.org/firms/en>。

¹⁰⁷ 欧洲联盟、日本。

¹⁰⁸ 见 www.fao.org/fishery/statistics/en。

¹⁰⁹ Alexis Bensch and others, *Worldwide Review of Bottom Fisheries in the High Seas*, FAO Fisheries and Aquaculture Technical Paper, No. 522, Rev.1 (Rome, FAO, 2009)。可在下列网址查阅：
<ftp://ftp.fao.org/docrep/fao/012/i11116e/i11116e01.pdf>。

¹¹⁰ 根据粮农组织提供的资料。

96. 粮农组织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在获得捕鱼国渔获量数据(将国家管辖范围内外地区捕获的鱼区分开)方面面临困难,这对实施审查会议有关建议而言仍尤其是一个限制因素。

养护和管理鲨鱼

97. 自 2010 年探讨这个问题以来,包括大会通过其关于可持续渔业的各项决议、《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和《养护野生动物移栖物种公约》在内的各种国际论坛日益关注需要改进鲨鱼的养护和管理。

98. 几乎所有国家都报告了在全国和通过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关于加强养护和管理鲨鱼的行动。¹¹¹ 国家一级的行动包括管制定向捕捞和割鳍。¹¹² 特别是,根据《养护和管理鲨鱼国际行动计划》,几个国家已通过并实施了国家行动计划。¹¹³ 一些国家已宣布其在国家管辖范围内的海洋区为鲨鱼保护区,并制定立法,禁止渔获和拥有鲨鱼。¹¹⁴

99. 一些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已采取措施,旨在管制定向捕捞鲨鱼和/或鲨鱼兼捕渔获物,¹¹⁵ 包括禁止或控制在船上留存鲨鱼来规制取鲨鱼鳍行为。¹¹⁶ 中西部大西洋渔委支持制定关于鲨鱼的国家行动计划,而中西太平洋渔委就鲨鱼养护问题与美洲金枪鱼委和太平洋共同体秘书处进行了合作。有国家表示支持修订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如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的基本文书,使它们能够直接管理鲨鱼渔业。¹¹⁷

100. 《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和《养护野生动物移栖物种公约》缔约方也采取了保护鲨鱼的措施,包括约 40 个国家签署了根据后一项文书制定的鲨鱼问题谅解备忘录(见第 19 至 22 段)。粮农组织与《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秘书处就鲨鱼保护措施开展了合作。

¹¹¹ 澳大利亚、巴西、加拿大、哥斯达黎加、欧洲联盟、论坛渔业局成员、日本、莫桑比克、新西兰、挪威、巴基斯坦、菲律宾、卡塔尔、多哥、美国。

¹¹² 欧洲联盟、论坛渔业局成员。

¹¹³ 澳大利亚、巴西、哥斯达黎加、日本、新西兰、菲律宾。欧洲联盟通过了一项养护和管理鲨鱼的行动计划。

¹¹⁴ 论坛渔业局成员。

¹¹⁵ 南极海生委、渔业总会、美洲金枪鱼委、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中美洲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组织、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还报告了关于与生态有关的鱼种、包括鲨鱼在内的有关建议。另见印度洋金枪鱼委会第 12/09、第 13/05 和第 13/06 号决议。

¹¹⁶ 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中美洲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组织。

¹¹⁷ 加拿大。

101. 自制定《养护和管理鲨鱼国际行动计划》以来，粮农组织开展了多项活动，支持各国予以执行。粮农组织于 2012 年编制了一份关于成员的执行情况和所面临挑战的报告，报告结论是，妨碍顺利执行的主要问题总体上与渔业管理问题有关，如机构薄弱、缺乏受过培训的工作人员以及渔业研究和监测、控制和监视方面存在不足。¹¹⁸

102. 粮农组织还支持制订和执行区域和国家行动计划，为此提供具体的区域和国家范围内的技术援助，包括法律和政策支助。粮农组织还与诸如世界海关组织等其他国际机构协作，并开发了一个有关鲨鱼管理措施的数据库。

103. 针对数据问题，包括数据不可用和不一致问题，粮农组织定期分析国际鲨鱼贸易数据。最近一份报告提供了全球鲨鱼产品市场的最新情况。¹¹⁹

104. 粮农组织渔获量统计数字完全取决于粮农组织成员的配合。向粮农组织报告的鲨鱼和鳐科渔获量分类详情尽管仍很不充分，但在过去十年中有所改善，这证明提高了对数据收集的重视。最近编写的一些粮农组织的新的物种识别指南侧重于鲨鱼鱼种，包括深海软骨鱼类。¹²⁰ 粮农组织在查明鲨鱼物种和产品方面还支持对科学家、随船观察员、渔民和渔业官员的实践培训。

105. 虽然粮农组织开发了一个关于鲨鱼管理措施的数据库，但收集特别是关于鲨鱼兼捕渔获物的数据仍有问题(见第 17 和 30 段)。

106. 总之，大多数国家以及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报告了加强养护和管理鲨鱼兼捕渔获物措施的进展情况，但未提供关于禁止割鳍的详细资料。关于鲨鱼兼捕渔获物各项措施的影响和关于《养护和管理鲨鱼国际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信息也不足。

深海渔业养护和管理措施

107. 鉴于一些深水鱼种被视为跨界鱼类种群或公海离散鱼类种群，审查会议于 2006 年和 2010 年讨论了这个问题。此后，大会在审查各国及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针对海底捕捞活动的可持续性和对脆弱海洋生态系统的影响所采取的行动时，对此予以了更多关注。

¹¹⁸ FAO, *Review of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International Plan of Action for the Conservation and Management of Sharks*, FAO Fisheries and Aquaculture Circular, No. 1076 (Rome, 2012)。可在下列网址查阅：www.fao.org/fi/oldsite/eims_search/1_dett.asp?calling=simple_s_result&lang=en&pub_id=308384。

¹¹⁹ Felix Dent and Shelley Clarke, *State of the Global Market for Shark Products*, FAO Fisheries and Aquaculture Technical Paper, No. 590(Rome, FAO, 2015)。可在下列网址查阅：<http://www.fao.org/3/a-i4795e.pdf>。

¹²⁰ 例如，见 www.fao.org/fishery/ipoa-sharks/iSharkFin/en。

108. 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为监管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的海底捕捞活动所采取措施及其执行情况¹²¹ 以及在这种组织和安排所涵盖区域自愿采取的其他措施得到了强调。¹²²

109. 一些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已采取行动依照《公海深海渔业管理国际准则》等制定深海渔业长期养护和管理措施。¹²³ 这种措施包括确定脆弱海洋生态系统和现有的底层捕捞区，限制扩大渔业，包括制定一个在现有捕鱼区外渔业考察议定书，以及关闭某些脆弱海洋生态系统地区不让从事海底捕捞活动。渔业总会禁止在水深超过 1 000 米的水域进行底拖网捕捞活动。2015 年，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决定不让在海峰区从事一切底层捕捞活动。

110. 粮农组织制定了一项深海渔业方案，促进执行《公海深海渔业管理国际准则》。¹²⁴ 2014 年推出了一个脆弱海洋生态系统全球数据库。粮农组织正在更新《公海海底捕捞活动全球审查》，以涵盖 2007 至 2014 年期间。

111. 鉴于上述情况，深海渔业措施及其执行情况以及各国在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所涵盖地域自愿采取的其他措施似乎取得了一些进展。

112. 尽管迄今为止开展了数据收集相关活动，但研究工作仍在进行中，提供更多关于深海渔获量的资料将有重要意义。大会拟于 2016 年进一步审查各国及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就底层捕捞采取的行动，这将为各国提供一个新的机会来总结进展情况并确定在必要时应采取的进一步行动。

确定参考点及重建和恢复战略

113. 确定参考点及重建和恢复战略问题在 2010 年探讨过，是《我们希望的将来》等文件随后所作承诺的主题，是为了贯彻除大会关于可持续渔业各项决议之外的《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中所做先前承诺。

114. 几个国家报告了有关确定针对特定鱼类种群参考点的行动、过度捕捞补救行动以及恢复和重建计划和战略。¹²⁵ 有些国家报告说，已经开展了诸如鱼量评

¹²¹ 澳大利亚、加拿大、挪威。

¹²² 加拿大、日本、北太平洋渔委。

¹²³ 南极海生委、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北太平洋渔委、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中西部大西洋渔委。

¹²⁴ 另见 www.fao.org/fishery/deepsea-highseas/en。

¹²⁵ 澳大利亚、巴西、加拿大、哥斯达黎加、欧洲联盟、论坛渔业局成员、日本、莫桑比克、新西兰、挪威、巴基斯坦、菲律宾、卡塔尔、美国。

估、调研和研究等活动。¹²⁶ 论坛渔业局成员参考了次区域和区域层面采用的临时指标参考点和极限参考点。

115. 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在确定参考点¹²⁷ 和制定渔获控制规则¹²⁸ 方面的作用得到了强调。几个此类组织和安排报告了其使用预防性参考点情况，包括制定极限参考点和/或其重建和复原战略。¹²⁹ 例如，中西太平洋渔委 2014 年同意在太平洋西部和中部实施一个针对主要渔业和种群的渔获战略办法。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正在继续制定极限参考点的工作。

116. 一些国家报告了它们如何制定和激发重建和恢复战略情况。¹³⁰ 在某些情况下，渔获控制规则会纳入恢复和重建因素，这些因素若情势所需则会发生效力。¹³¹ 欧洲联盟正在根据科学咨询和预防性办法拟定多年期计划，以指导确定符合最高可持续渔获量水平的捕鱼机会。

117. 一些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还报告了若干形式的重建和恢复战略，其中除其他外还利用了指标参考点和禁捕。¹³² 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美洲金枪鱼委、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渔管组织和中西太平洋渔委制定了针对特定种群的重建计划。重建计划也是东北大西洋渔委长期管理计划的一个组成部分。南极海生委为枯竭种群建立了封闭区和封闭渔业，并定期进行研究调查，监测这些种群的恢复情况。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每年评价是否有任何例外情况可以有理由偏离其所提出的各项建议。

118. 根据所收到的答复情况，一些国家在确定针对具体种群的参考点、过度捕捞补救行动以及恢复和重建计划和战略相关行动方面似乎取得了进展。

119. 一些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还提供了全面报告，说明加强使用预防性参考点、包括制定临时指标参考点和极限参考点情况及其各种重建和复原战略。然而，未有充足资料评估这些战略是否很有可能确保不会违反商定的、针对特定种群的参考点。

¹²⁶ 巴西、欧洲联盟、日本、莫桑比克、菲律宾、卡塔尔。

¹²⁷ 论坛渔业局成员、新西兰、美国。

¹²⁸ 新西兰、挪威。

¹²⁹ 南极海生委、渔业总会、美洲金枪鱼委、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北太平洋渔委、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新西兰报告了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在这方面采取的行动。另见印度洋金枪鱼委员会第 15/10 号决议。此外，北大西洋鲑鱼养护组织和中美洲渔业和水产养殖组织报告了它们的行动。

¹³⁰ 澳大利亚、论坛渔业局成员、莫桑比克、挪威、美国。

¹³¹ 挪威。

¹³² 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美洲金枪鱼委、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

科学与政策的接合

120. 2010年，审查会议明确探讨了科学与政策接合问题，大会在制定海洋环境状况、包括社会经济方面的全球报告和评估经常程序时也对此做了强调。

121. 大多数国家报告了为加强渔业管理人员和科学家之间的互动所采取的行动，以确保养护和管理措施立足于现有最佳科学证据并达到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制定的管理目标。¹³³ 一些国家表示支持神户会议第二期战略汇总表和对管理措施的科学审查。¹³⁴

122. 一些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表示，其还通过科学委员会和工作组¹³⁵或外部科学咨询机构等探讨了科学和政策接合情况。¹³⁶ 美洲金枪鱼委在这方面提到了《关于加强美利坚合众国与哥斯达黎加共和国1949年公约设立的美洲间热带金枪鱼委员会的公约(安提瓜公约)》的各项规定。2013年，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改革了向管理人员介绍科学咨询意见的方式，并于2015年采取措施，改进联合科学管理工作组的运作。

123. 一些组织和安排指出，它们要求管理措施立足于现有最佳科学。¹³⁷ 东北大西洋渔委说，其经常与国际海洋考察理事会互动，确保科学与政策之间的接合仍然强劲，同时保持科学家的独立性。

124. 根据上述情况，在加强渔业管理人员和科学家之间的互动方面似乎取得了进展，其目的是确保养护和管理措施立足于现有最佳科学证据并达到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制定的管理目标。

兼捕渔获物管理，包括针对丢弃鱼获或被丢弃或遗弃渔具的影响的行动

125. 2006年和2010年，审查会议讨论了兼捕渔获物和丢弃鱼获问题。在2010年提出建议之后，粮农组织于2011年核可了《兼捕管理和减少丢弃物国际准则》。随后，大会通过其关于可持续渔业的各项决议讨论了这一问题。

¹³³ 澳大利亚、巴西、加拿大、欧洲联盟、论坛渔业局成员、日本、莫桑比克、新西兰、挪威、巴基斯坦、菲律宾、卡塔尔、美国。

¹³⁴ 新西兰、美国。

¹³⁵ 南极海生委、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毛里求斯报告了印度洋金枪鱼委科学和管理相接合的进程情况。中西部大西洋渔委还报告了其和西印度群岛大学(该大学向委员会提供科学咨询意见)协作情况，还报告了其科学咨询小组改善运作情况。

¹³⁶ 东北大西洋渔委。

¹³⁷ 南极海生委、东北大西洋渔委、中西太平洋渔委。

126. 大多数国家报告已就兼捕渔获物管理、包括对特定物种(如鲨鱼、海鸟和海龟)的管理采取了行动,并为建立各种监测和减少丢弃渔获机制做出了努力。¹³⁸

127. 所报告的有关兼捕渔获物管理的行动包括封锁、避离规则、有针对性的配额制度、赔偿所有渔获量、兼捕渔获物战略、严格的报告要求、使用选择性捕捞渔具、政策审查、执行国际和国家行动计划、出版关于减少误捕的小册子和采用“不丢弃”政策。¹³⁹ 例如,一些国家自2015年以来逐步采用“不丢弃”政策。¹⁴⁰

128. 新西兰报告其禁止浮漂渔网捕鱼,而莫桑比克报告其旨在减少对非目标鱼种的影响的措施在执行时受到限制。

129. 一些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报告了有关管理兼捕渔获物的措施,¹⁴¹其中包括海鸟、¹⁴²鲨鱼和海龟在内。¹⁴³ 印度洋金枪鱼委员会正在审议减少捕捞海龟、鲨鱼和鸟类的行动计划。¹⁴⁴ 北太平洋渔委报告了关于针对兼捕渔获物管理的保护脆弱海洋生态系统措施情况。

130. 2015年,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通过了一项关于兼捕渔获物和丢弃渔获的行动计划,以提高收集和使用数据的效力。东北大西洋渔委报告说,在鱼类种群副渔获物数量很大时,或者已经发展成为新的渔业时,其采取了养护和管理鱼种的措施。¹⁴⁵

131. 南极海生委表示,其采取了广泛的兼捕渔获物管理措施,其中除其他外,使得过去十年间捕获的海鸟兼捕渔获物的水平接近零。

¹³⁸ 澳大利亚、巴西、加拿大、哥斯达黎加、欧洲联盟、论坛渔业局成员、日本、毛里求斯、莫桑比克、新西兰、挪威、菲律宾、卡塔尔、美国。

¹³⁹ 澳大利亚、加拿大、欧洲联盟、论坛渔业局成员、日本、毛里求斯、莫桑比克、新西兰、挪威、菲律宾、卡塔尔、美国。

¹⁴⁰ 欧洲联盟。

¹⁴¹ 南极海生委、渔业总会、美洲金枪鱼委、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此外,采取行动的还有其他区域机构,包括亚太渔委会、北大西洋鲑鱼养护组织、北太平洋溯河鱼类委员会、中美洲渔业和水产养殖组织、海洋科学组织和中西部大西洋渔委。

¹⁴² 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

¹⁴³ 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中西太平洋渔委。

¹⁴⁴ 莫桑比克。

¹⁴⁵ 例如,北大西洋长尾鳕。见 http://neafc.org/system/files/Rec5_roughhead%20grenadier_2015.pdf。

132. 一些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还报告了其关于丢弃鱼获的措施，¹⁴⁶ 其中包括限制非选择性渔具和集鱼装置；¹⁴⁷ 禁止保留小于规格的鱼；¹⁴⁸ 关于报告情况的要求；¹⁴⁹ 将兼捕渔获物和丢弃鱼获纳入渔获量配额；¹⁵⁰ 开发和具有选择性的、无害环境和成本效益高的渔具和技术；¹⁵¹ 普遍禁止某些渔业丢弃渔获；¹⁵² 观察方案。¹⁵³ 美洲金枪鱼委报告了明确集鱼装置设计的研究工作，这将减少吸引和/或网住非目标物种。

133. 总体上，包括在《我们希望的将来》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中，在区域论坛上以及在七国集团于2015年通过的打击海洋垃圾的行动计划中，根据《养护野生动物移栖物种公约》采取了针对海洋废弃物问题的具体步骤。联合国海洋和海洋法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协商进程在将于2016年6月举行的第十七届会议上将侧重于海洋废弃物、塑料和塑料微粒，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环境大会将在2016年5月第二届会议上讨论海洋塑料废弃物和塑料微粒问题。

134. 几个国家报告了针对丢弃或遗弃渔具和相关海洋废弃物所采取措施情况。为促进回收丢失或遗弃渔具所采取措施和对渔民的报告要求，¹⁵⁴ 包括船只上有政府观察员、¹⁵⁵ 标签和全球定位系统跟踪、¹⁵⁶ 许可证条件¹⁵⁷ 和通过基金提供财政支助。¹⁵⁸ 欧洲联盟要求回收或报告此类渔具。莫桑比克禁止遗弃渔具。美国报告其根据2012年修正的《海洋废弃物研究、预防和减少法案》(2006)制定了废弃物方案。

¹⁴⁶ 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美洲金枪鱼委、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另见印度洋金枪鱼委员会第15/06号决议。

¹⁴⁷ 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

¹⁴⁸ 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

¹⁴⁹ 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

¹⁵⁰ 东北大西洋渔委。其报告说，由于国家有关规定与禁止丢弃渔获相抵触，一个缔约方对禁令表示反对，禁令对其无约束力。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报告在向实施这一办法而迈进。

¹⁵¹ 北太平洋渔委。

¹⁵² 美洲金枪鱼委、东北大西洋渔委。

¹⁵³ 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

¹⁵⁴ 加拿大、日本、新西兰、挪威。

¹⁵⁵ 新西兰。

¹⁵⁶ 加拿大。

¹⁵⁷ 澳大利亚、加拿大。

¹⁵⁸ 日本。

135. 一些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报告了针对丢失和遗弃渔具的行动情况,¹⁵⁹ 包括要求报告丢失的渔具、¹⁶⁰ 渔具标识、¹⁶¹ 要求收回丢失的渔具¹⁶² 并与区域海洋方案合作提高认识。¹⁶³

136. 南极海生委介绍了其监测和报告海洋废弃物、禁止丢弃焚化炉灰烬和使用塑料包装带封饵料盒情况。

137. 粮农组织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合作包括向海洋废弃物全球伙伴关系提供技术咨询意见。粮农组织通过海事组织、特别是通过最近修订了《经 1978 年有关议定书修正的 1973 年国际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约》附件五, 就海洋污染对渔业和水产养殖的影响问题提供了技术投入。粮农组织正在计划一次关于渔具标识的专家协商会议, 拟于 2016 年举行, 目的是提供一个简单、可行和可执行的方法来确定渔具物主身份和位置。

138. 根据上述情况, 在兼捕渔获物管理、包括鱼种相关措施和努力采用机制监测和减少抛弃物方面似乎取得了一些进展。

139. 在应对和减少丢失或遗弃渔具的发生率和影响以及建立机制定期收回遗弃渔具方面似乎也取得了一些进展。全球层面日益重视海洋废弃物、塑料和塑料微粒问题, 这有可能触发各国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针对丢失或遗弃渔具问题加强行动。

2. 结论

140. 大会不断重申必须长期养护、管理和可持续利用海洋生物资源。¹⁶⁴ 审查会议提出了关于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建议连同与渔业有关的其他重要承诺, 例如大会关于可持续渔业的各项决议、《我们希望的未来自来》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所载承诺。旨在落实承诺的行动将是相辅相成的。

141. 各国及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在执行审查会议的许多建议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然而, 如第二节所述, 大量鱼类种群状况继续恶化。因此, 各国及各组织和安排必须采取进一步行动, 以便除其他外, 按照现有的最佳科学资料采取有

¹⁵⁹ 渔业总会、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

¹⁶⁰ 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

¹⁶¹ 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

¹⁶² 东北大西洋渔委。

¹⁶³ 渔业总会。

¹⁶⁴ 第 70/75 号决议, 第 1 段。

效的养护和管理措施，¹⁶⁵ 同时广泛采用预防性和生态系统办法。¹⁶⁶ 根据不迟于 2015 年作为紧急事项尽可能将枯竭鱼类种群恢复到能够生产最高可持续渔获量水平的承诺，¹⁶⁷ 必须探讨如何在这方面取得重大进展。

142. 如大会所述，各国需要加紧努力来评估和应对全球气候变化和海洋酸化对维持鱼类种群及其生境的影响。¹⁶⁸ 在这方面，将需要采取更多行动，促进在采用和审查养护和管理措施时纳入环境因素，并就监测环境因素资源不足问题采取更多行动。各国还必须确保收集准确、完整、可靠和有效的数据和报告渔获量、包括兼捕渔获物和丢弃渔获所需资料。除其他外，还须进一步改善制定有效的奖励办法，促进合规和收集数据并报告相关物种情况。

143. 与实施生态系统方法密切相关的是，有必要采取进一步行动，通过和执行措施，充分执行《养护和管理鲨鱼国际行动计划》，¹⁶⁹ 最大限度地减少兼捕渔获物和减少或消除丢失或遗弃渔具产生的渔获、丢弃鱼获和捕捞后损失。¹⁷⁰ 还需要加强使用基于保护区的管理工具。

144. 要解决过度捕捞、包括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问题，则需要把全世界捕鱼船队的捕捞能力降至与鱼类种群的可持续性相称的水平。¹⁷¹ 因此，对助长过度捕捞和捕捞能力过剩以及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的补贴必须予以消除。¹⁷²

145. 尽管似乎已有一些改善，但没有足够的资料来评估在实现兼容措施方面的进展情况。因此，建议制定机制并投入运作，以加强交流信息和数据，支持制定兼容的措施。

146. 在养护和管理深海渔业措施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大会拟于 2016 年进一步审查各国及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就底层捕捞采取的行动，这将为各国提供一个新的机会来总结迄今为止的进展情况并确定是否必须采取进一步行动。而进一步收集必要数据，则将在这方面有所裨益。

¹⁶⁵ 同上，第 144 段。

¹⁶⁶ 同上，第 8 段。

¹⁶⁷ 同上，第 4 段。

¹⁶⁸ 同上，第 6 段。

¹⁶⁹ 同上，第 17 段。

¹⁷⁰ 同上，第 113 段。

¹⁷¹ 同上，第 103 段。

¹⁷² 同上，第 108 段。

B. 国际合作机制和非成员

147. 基于《公约》和《协定》所述框架的国际合作对于确保有效和长期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必不可少。2006年(A/CONF.210/2006/15, 附件, 第32段)和2010年审查会议(A/CONF.210/2010/7, 附件, 第二节)在这方面提出了通过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促进国际合作并提高其效力的重要建议。这些建议涉及的问题包括: 加强各组织和安排的授权任务; 定期审查业绩和执行建议; 加强各组织和安排之间的合作; 探讨参与组织和安排的权利与非成员的参与事宜; 各组织的决策规则和程序; 建立新的组织和安排; 开展合作, 审查并阐明船旗国管制方面的“真正联系”的作用; 采取具体措施, 提高发展中国家发展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渔业的能力, 包括为从事这些渔业活动提供便利。

1. 在国内和国际层面采取的措施

加强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

148. 审查会议提出将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的任务现代化, 以体现采用现代养护和管理办法的明确规定。

149. 大多数国家报告了努力加强其所属组织和安排的任务情况,¹⁷³ 包括通过采用最佳做法、将审查机制纳入措施、¹⁷⁴ 采取遵守和监测措施、¹⁷⁵ 建立和加强履约委员会、¹⁷⁶ 加强科学知识和咨询意见、以及将现代方法纳入新缔结或修改的各组织和安排基本文书及临时措施中。¹⁷⁷

150. 一些国家报告已作出努力, 改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的科学基础和遵守情况评估过程的效率, 包括为此提供财政捐款。¹⁷⁸

151. 若干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说, 其通过考绩进程等加强了任务和(或)措施, 以实施现代渔业管理办法, 特别是预防性和生态系统办法。¹⁷⁹ 还有一些组织和安排表示在继续努力在养护和管理措施中更好地利用现有最佳科学咨询意见。¹⁸⁰

¹⁷³ 澳大利亚、巴西、加拿大、欧洲联盟、论坛渔业局成员、日本、新西兰、挪威、多哥、美国。

¹⁷⁴ 澳大利亚。

¹⁷⁵ 新西兰。

¹⁷⁶ 欧洲联盟。

¹⁷⁷ 加拿大、日本、新西兰、挪威、美国。

¹⁷⁸ 欧洲联盟。

¹⁷⁹ 南极海生委、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渔业总会、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北太平洋渔委、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中西部大西洋渔委。

¹⁸⁰ 南极海生委、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北太平洋渔委、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

152. 2015 年生效的《北太平洋公海渔业资源养护和管理公约》包括诸如预防性办法和生态系统办法等现代渔业方法，还利用现有最佳科学资料。

153. 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正在不断审查现有措施和采取新措施，以期落实最新的渔业管理，同时依靠现有最佳科学信息并采用预防性办法和生态系统办法管理渔业。

154. 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听取其科学委员会的咨询意见，正在审查针对总可捕量的某些养护措施和更好地保护脆弱海洋生态系统的措施。

155. 作为考绩的一项后续行动，渔业总会为促进决策等修订了其基本文书并加强了其任务规定。美洲金枪鱼委说，由于《安提瓜公约》于 2010 年生效，其任务有所扩大和加强，¹⁸¹ 而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报告说，其正在修订《养护大西洋金枪鱼国际公约》。

156. 中西部大西洋渔委表示，虽然其自 2014 年以来一直在提出渔业管理建议，但要由其成员将其纳入国家法律规章。

157. 根据所收到的答复情况，各国以及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通过各种举措在加强这些组织和安排的任务和措施方面取得了稳步进展。

进行业绩审查和促进最佳做法准则

158. 2006 年，审查会议呼吁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采用基于《协定》和其他相关文书的透明标准以及最佳做法紧急进行业绩审查，其中包括一些独立评价部分，并确保将结果公布于众。2010 年，进一步呼吁各组织和安排至迟到 2012 年进行第一次审查，定期开展审查，并公布为执行这类审查建议采取的行动资料。

159. 大多数国家强调其继续支持业绩审查及其作为成员的积极参与。¹⁸² 例如，卡塔尔指出，其参与了区域渔业委员会的业绩审查，¹⁸³ 并指出采用其他区域委员会的最佳做法制定了一个工作计划。

160. 一些国家强调了可公开获取有关业绩审查¹⁸⁴ 及其努力执行审查建议的信息。¹⁸⁵ 新西兰说，其拟定了一份经更新的战略计划草稿及相关行动计划，以便

¹⁸¹ 见 www.iattc.org/PDFFiles2/Antigua_Convention_Jun_2003.pdf。

¹⁸² 澳大利亚、巴西、加拿大、欧洲联盟、日本、挪威、多哥、卡塔尔、美国。

¹⁸³ 见 www.fao.org/docrep/meeting/022/am411e.pdf。

¹⁸⁴ 日本、新西兰、挪威。

¹⁸⁵ 澳大利亚、加拿大、欧洲联盟、新西兰、卡塔尔。

纳入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审查建议的相关内容。¹⁸⁶ 一些国家还强调了其如何促进定期业绩审查。¹⁸⁷

161. 自 2010 年以来,有能力管理跨界鱼类种群或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下列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完成了第一次执行情况审查:¹⁸⁸ 渔业总会(2011)、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2011)、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2010)和中西太平洋渔委(2012)。根据建议,审查小组于 2012 年进行了审查,其中有一些独立评价内容。审查报告已公布与众。¹⁸⁹

162. 美洲金枪鱼委的业绩审查正在进行中,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将在 2016 年年初进行第二次审查。¹⁹⁰ 东北大西洋渔委和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于 2014 年完成了第二次审查,有关报告已公布。南极海生委、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和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正在计划第二次审查。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设立了一个工作组来制定第二次审查的范围、时间表和职权范围草案,其将于 2016 年提出建议。

163. 北太平洋渔委指出,《北太平洋公海渔业资源养护和管理公约》提供了一个定期审查业绩框架。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指出,《南太平洋公海渔业资源养护和管理公约》规定以国际最佳做法为指导,每五年进行一次审查并将结果公布于众。其已将审查条款纳入其众多养护和管理措施。

164. 许多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突出强调了其努力执行业绩审查所提建议情况。¹⁹¹ 一些组织和安排还报告说,公开了关于执行行动的信息。¹⁹² 例如,南极海生委报告,其网站每年更新审查所提建议审议情况信息总库。2015 年,南部金枪鱼养护委员会通过了一项战略计划,纳入了 2014 年审查提出的许多建议,其

¹⁸⁶ 见 www.tuna-org/Documents/2014_CCSBT_Independent_Performance_Review.pdf。

¹⁸⁷ 欧洲联盟、日本、毛里求斯、新西兰、挪威。

¹⁸⁸ 关于 2006 年和 2010 年间开展的业绩审查情况,见 A/CONF.210/2010/1,第 247 至 294 段。除了此处提到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外,粮农组织中东部大西洋渔业委员会、加勒比区域渔业机制、国际太平洋比目鱼委员会、北大西洋鲑鱼养护组织、北太平洋溯河鱼类委员会、太平洋鲑鱼委员会、区域渔业委员会、西南印度洋渔业委员会和中西部大西洋渔业委员会在 2010 年至 2014 年期间进行了业绩审查。

¹⁸⁹ 关于业绩审查综合信息,见 Péter D. Szigeti and Gail Lugten, *The Implementation of Performance Review Reports by Regional Fishery Bodies, 2004-2014*, FAO Fisheries and Aquaculture Circular, No. 1108 (Rome, 2015),可在下列网址查阅: www.fao.org/3/a-i4869e.pdf。

¹⁹⁰ 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也在着手准备进行第二次业绩审查。

¹⁹¹ 南极海生委、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渔业总会、国际太平洋比目鱼委员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北太平洋渔委、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

¹⁹² 南极海生委、渔业总会。

中一个高度优先目标是定期进行审查来定期评估改进机会,包括自我评估和独立审查。¹⁹³ 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指出,根据审查制定的行动计划有良好的执行率。

165. 东北大西洋渔委指出,其第二次执行情况审查考虑到了其他区域渔业管理组织的最佳做法。东北大西洋渔委在 2015 年第三十四届年会上执行了审查提出的一些建议,包括通过了沿海国谈判框架问题工作组的职权范围。¹⁹⁴

166. 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委员会探讨了其 2010 年业绩审查所提建议。中西太平洋渔委报告其进行了一次审查,作为金枪鱼区域渔业管理组织联合进程的一部分,并指出其审议了成果和实施了大多数建议。

167. 粮农组织报告了一个新出版物,该出版物提供了区域渔业机构业绩审查进程的历史、说明和概览及审查后采取的执行措施情况。¹⁹⁵

168. 根据收到的答复情况,在完成业绩审查方面似乎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审查至少采纳了一定程度的独立意见,结果也已公布于众。关于定期审查建议,取得了一些进展。但是,在执行建议方面,特别是在奉行公布执行行动的建议方面需要取得更多进展。

加强和提高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之间的合作

169. 2010 年,审查会议鼓励各国加强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之间的合作,并呼吁建立联合工作组或其他机制,以促进制定各组织和安排的统一措施。审查会议还邀请有管理跨界鱼类种群职权的各组织和安排考虑举行联席会议,就关键问题交流看法并分享最佳做法。

170. 大多数国家强调其继续支持加强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之间的合作,包括协调统一他们的规定。¹⁹⁶ 一些国家还提出在各组织和安排之间设立工作组和其他机制,以加强合作和协调措施。¹⁹⁷ 例如,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在继续努力将港口国措施与东北大西洋渔业委员会通过的措施相协调。¹⁹⁸

171. 有国家表示支持加强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与其他相关国际组织,如区域海洋公约和科学机构(如国际海洋考察理事会)之间在共同关心的领域的合作,

¹⁹³ 见 ccsbt.org/sites/ccsbt.org/files/userfiles/file/docs_english/meetings/meeting_reports/ccsbt_22/report_of_CCsBT22.pdf。

¹⁹⁴ 见 www.neafc.org/system/files/AM-2015-press-statement-final_0.pdf。

¹⁹⁵ 见 Péter D. Szigeti and Gail Lugten, *The Implementation of Performance Review Reports by Regional Fishery Bodies, 2004-2014*, FAO Fisheries and Aquaculture Circular, No. 1108(Rome, 2015)。可在下列网址查阅: www.fao.org/3/a-i4869e.pdf。

¹⁹⁶ 澳大利亚、巴西、加拿大、欧洲联盟、日本、新西兰、挪威、美国。

¹⁹⁷ 加拿大、挪威。

¹⁹⁸ 挪威。

包括为此订立谅解备忘录或伙伴关系协定。¹⁹⁹ 欧洲联盟指出，其发展政策支持建立非洲渔业、水产养殖和水生系统区域机构平台以加强合作。欧盟还注意到多个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成员在组织间分享经验方面所起的重要作用。

172. 几个国家指出其参与并继续支持神户进程，该进程旨在协调五个金枪鱼区域渔业管理组织的活动。²⁰⁰ 金枪鱼区域渔业管理组织于 2011 年举行了第三次联席会议，提出了有针对性的建议，并成立了一个指导委员会，以推动和落实协调一致的最佳做法措施。²⁰¹ 新西兰认为，这一进程可以有效地应用于其他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美国表示，其正在通过中西太平洋渔委和美洲金枪鱼委以及北太平洋金枪鱼和金枪鱼同类鱼种国际科学委员会，努力促进协调一致地养护和管理诸如蓝鳍金枪鱼等跨太平洋鱼类种群。

173. 许多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报告其通过针对重叠区域和(或)共同关心的物种和问题的合作安排，如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努力加强和增进合作。²⁰² 有几个在参加诸如区域渔业机构秘书处网络和神户进程以及粮农组织各项举措的区域会议和全球倡议，如渔业统计协调工作队、渔业和资源监测系统和渔业全球信息系统以及全球环境基金项目，其涉及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深海海洋生物资源和生态系统的可持续渔业管理和生物多样性养护以及脆弱海洋生态系统数据库。²⁰³ 一些组织和安排还提及其基本文书和安排中关于加强与其他组织合作的各项规定。²⁰⁴

174. 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表示，作为针对具体物种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其谨慎采用新措施，顾及要与其他组织、尤其是南极海生委、美洲金枪鱼委、印度洋金枪鱼委员会、南太平洋渔管组织和中西太平洋渔委保持一致。²⁰⁵

175. 2014 年，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和东北大西洋渔委建立了一个数据管理联合咨询组来促进统一渔船报告格式，还在管理某一鱼类种群方面开展了合作。

¹⁹⁹ 欧洲联盟。

²⁰⁰ 加拿大、欧洲联盟、日本、新西兰、美国。

²⁰¹ 美国。

²⁰² 南极海生委、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渔业总会、美洲金枪鱼委、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北大西洋鲑鱼养护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北太平洋溯河鱼类委员会、中美洲地峡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组织、海洋科学组织、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中西部大西洋渔委。

²⁰³ 南极海生委、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美洲金枪鱼委、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北大西洋鲑鱼养护组织、北太平洋溯河鱼类委员会、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

²⁰⁴ 北太平洋渔委、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

²⁰⁵ 新西兰。

176. 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与南极海生委、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和东北大西洋渔委之间签有一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船只记录联合协定。

177. 中西太平洋渔委在太平洋洋景框架方面与合作伙伴协作。其还在采取步骤应对涵盖内容与美洲金枪鱼委相重叠的区域，包括为此要求在这两个区域作业的国家宣布适用哪个组织的措施并适当说明历史渔获量来自哪一区域。

178. 所收到的答复表明，区域渔业管理组织之间的合作和安排在许多层面的合作大量增加，举行了金枪鱼区域渔业管理组织联合会议，在一些共享同一区域或种群的组织秘书处之间开展合作，分享信息，开展科学活动，实施和协调措施，包括为此建立工作组和其他机制，并在全球与粮农组织等国际组织在共同关心的领域开展合作。

179. 使用诸如谅解备忘录等正式合作机制情况有所增加，尽管总的说来，答复人未详细讨论这种合作的优先事项、范围和效力。加强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在拟订规则方面的合作的必要性仍是一个问题。

促进参与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

180. 2006年，审查会议建议建立机制，促进非成员参与并提出奖励办法，鼓励非成员加入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2006年和2010年，审查会议还强调必须应对这种组织和安排的参与权，包括通过制订透明的捕捞分配标准以及顾及新成员和发展中国家的利益。

181. 许多国家说，其积极参与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的工作。²⁰⁶ 几个国家还报告采取行动通过双边会谈鼓励非成员的合作和(或)参与，包括向各组织和安排提供经常资源，以便促进发展中国家的积极参与²⁰⁷ 并利用适当的积极激励办法。²⁰⁸

182. 有国家表示支持根据现有最佳渔业科学和有关的管理框架，例如有适当参考点的渔获战略，制定透明的捕鱼机会和参与权分配标准。²⁰⁹

183. 欧洲联盟说，其赞成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的开放成员资格构想，条件是申请国可以表明其有意愿和能力建设性地参与各项活动并遵守措施。欧盟还支持渔业实体有意义的参与并为此目的支持对基本文书和议事规则做出必要的修改。2015年，欧盟从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合作非成员成为扩大委员会的成员。

²⁰⁶ 澳大利亚、巴西、加拿大、哥斯达黎加、欧洲联盟、莫桑比克、菲律宾。

²⁰⁷ 欧洲联盟、日本、新西兰。

²⁰⁸ 日本。

²⁰⁹ 新西兰。

184. 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及其成员必须应对不合作且行事方式损及养护和管理措施的非成员这一点得到了强调。

185. 一些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报告做出努力，让非成员参与其活动，并鼓励非成员成为成员或予以配合，²¹⁰ 包括为此邀请观察员出席年会，提供进入市场的机会，并允许成为正式成员后增加分配的渔获量。²¹¹ 一些组织和安排援引了其基本文书或机制中鼓励或协助非成员参与其工作的规定。²¹²

186. 南极海生委报告了包括就其捕捞文件计划以及在打击非法、未报告和无效管制的捕捞活动方面加强与非缔约方合作的政策。

187. 北太平洋渔委指出，在《北太平洋公海渔业资源养护和管理公约》所涉区域存在渔业利益的一些国家政府表示有兴趣参与其工作，并参加了北太平洋渔委会议。

188. 鉴于上述情况，在采用各种手段鼓励非成员参与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方面似乎取得了进展。还报告在提高发展中国家的参与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但是，在针对在这些组织和安排的参与权而制定透明的捕捞机会分配标准方面，几乎未报告什么信息。因此，情况同 2010 年仍然一样，即需要进一步努力达成并应用此类标准(见 A/CONF.210/2010/INF/1)。

改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的决策规则和程序

189. 2006 年，审查会议呼吁采取措施，确保退出后行为受到制约。审查会议还鼓励改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在决策方面的透明度，并为此允许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参与进来。

190. 一些国家突出强调了为改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的决策过程所做努力，例如通过制定或修订争端解决机制。²¹³ 一些国家还强调需要防止将退出作为规避组织和安排养护措施的一种手段，²¹⁴ 并注意到了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和印度洋金枪鱼委员会等一些组织和安排中经修订的反对程序。²¹⁵

191. 大多数国家表示支持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决策透明以及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合理参与的机会。²¹⁶ 澳大利亚报告，《南印度洋渔业协定》议事规则允

²¹⁰ 南极海生委、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北太平洋渔委、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

²¹¹ 南极海生委。

²¹² 南极海生委、北太平洋渔委、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

²¹³ 澳大利亚、巴西、加拿大、欧洲联盟、论坛渔业局成员、莫桑比克、新西兰。

²¹⁴ 日本、新西兰、挪威。

²¹⁵ 欧洲联盟、莫桑比克、挪威。

²¹⁶ 澳大利亚、巴西、欧洲联盟、日本、新西兰、挪威、美国。

许观察员出席和参与，除非大多数缔约方反对。在美洲金枪鱼委，一个工作组负责就其议事规则的更新和现代化拟订建议。²¹⁷

192. 一些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报告了其决策程序，包括采取措施或努力确保退出后行为受到制约且不损及养护和管理努力。²¹⁸ 还有一些报告了具体的争端解决程序或为制定明确的争端解决程序所做努力。²¹⁹

193. 南极海生委指出，其协商一致的决策过程避免了因退出造成的影响。渔业总会报告说，审查会议关于决策规则和程序的有关建议已适当体现在其基本文书修正案中。

194. 美洲金枪鱼委指出，《安提瓜公约》禁止保留条款，并探讨了其措施对所有成员的适用性。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通常以协商一致方式运作，尽管制定了解决争端程序。一个工作组正在就通过具有约束力的建议和反对程序方面，对《养护大西洋金枪鱼国际公约》进行审查。东北大西洋渔委指出，2004年通过的修正案一旦生效将制定一个争端解决程序并要求明确说明反对后的意图。北太平洋渔委报告，《北太平洋公海渔业资源养护和管理公约》提出了公平和透明的决策和争端解决规则。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指出，其于2013年首次成功运用了决策过程(有所限定的多数决策程序加上一个有所谨慎限制的反对程序)。

195. 关于提高透明度，大多数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报告了为了让观察员参加会议并将报告和决定公之于众所做努力。²²⁰ 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报告说，有长期观察员地位的观察员收到了出席会议的自动邀请，其他组织可以申请出席会议。南极海生委指出，其年度会议报告，包括其附属工作组的报告都可在其网站上查阅。

196. 美洲金枪鱼委指出，《安提瓜公约》对观察员、包括非政府组织参与其工作事宜做出了规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允许经核可的观察员出席其组成机构会议，并公布了所有决定和会议信息。东北大西洋渔委于2013年修订了议事规则，包括将管理和科学问题常设委员会向非政府组织观察员开放。中西太平洋渔委指出，其议事规则对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作为观察员合理参与事宜做出了规定。

²¹⁷ 美国。

²¹⁸ 南极海生委、渔业总会、美洲金枪鱼委、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北大西洋渔委、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

²¹⁹ 南极海生委、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

²²⁰ 南极海生委、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美洲金枪鱼委、国际太平洋比目鱼委员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中西太平洋渔委。

197. 根据答复情况，在改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的透明度方面似乎取得了一些进展，其主要是通过为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提供合理参与的机会，并在较小程度上通过制定明确的决策程序。

198. 通过对退出决定的国家实施制约，加上加强争端解决办法、决策程序、替代临时措施和其他机制，在新成立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中限制退出行为方面也取得了一些进展，另外，几个此类组织和安排修订了其基本文书或议事规则。

建立新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和执行临时措施

199. 2006 年和 2010 年，审查会议呼吁在必要时建立新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2010 年，审查会议呼吁各国确保执行参与谈判者通过的临时措施以便成立新的组织和安排。

200. 自 2010 年以来成立了三个此类新组织和安排：2012 年是《南印度洋渔业协定》和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管理组织，2015 年是北太平洋渔委。此外，所有五个沿海国于 2015 年签署了关于防止中北冰洋公海无管制的捕鱼行为宣言。签署国表示打算执行某些临时措施，承认其他国家在防止无管制的公海渔业方面的利益，并构想了一个更广泛的进程来制订措施，纳入所有有关国家的承诺。欧洲联盟表示愿意积极参与制定一个北极公海管理框架。

201. 数个作出回复的国家介绍了其在建立和/或运作北太平洋渔委和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中的作用。²²¹

202. 通过在未有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的区域设立这种机构以及扩大现有组织的范围来缩小在管理跨界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方面的差距的必要性得到了强调。²²² 中西部大西洋渔委指出，其正在进行重新定位战略进程，可能会促使其于 2016 年转变成一个区域渔业管理组织。也在考虑在红海和亚丁湾设立这样一个机构。²²³

203. 若干答复者还报告了谈判中通过的关于建立新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的、尚未生效的临时措施执行情况。²²⁴ 在这方面有人指出，在建立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谈判期间，与会者制定并自愿执行了临时措施。²²⁵ 欧洲联盟将这一

²²¹ 澳大利亚、加拿大、日本、毛里求斯、新西兰、美国。

²²² 欧洲联盟。

²²³ 粮农组织。

²²⁴ 澳大利亚、加拿大、欧洲联盟、日本、美国；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北太平洋渔委、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

²²⁵ 澳大利亚、欧洲联盟。

谈判援引为一个积极的范例，说明如何可以令人满意地定下自愿临时措施并予以实施。美国指出，在建立北太平洋渔委和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进程中，与会者还制定了执行临时措施的机制。

204. 此外，日本说，针对北太平洋渔委涵盖区域，其执行了自己的自愿措施，包括关闭一些海山和减少渔捞努力量，以确保养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渔业资源。美国指出，其正在寻求实施立法，以便促使批准和加入北太平洋渔委和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的基本文书以及最近的《西北大西洋渔业未来多边合作公约》修正案。

205. 根据收到的答复情况，通过继续将区域渔业机构转变成组织和安排等方式，在建立新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方面取得了令人鼓舞的进展。在这类新组织和安排生效前在采用临时措施和支助性科学机制方面也报告取得了进展。

船旗国的有效管制

206. 2006年，审查会议要求开展合作，就船旗国有效管制悬挂其国旗船只的义务，审查和澄清“真正联系”的作用。

207. 若干国家报告了为确保有效管制其他船旗国的渔船所采取的措施情况。²²⁶在这方面，有国家表示支持采用粮农组织于2014年为船旗国自我评估通过的《船旗国表现自愿准则》。²²⁷

208. 澳大利亚指出，其希望船旗国配合注销在加入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中进行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捕捞活动的船只。毛里求斯报告说，只有在核准清单上的船只才有资格获得许可证和使用港口设施，而莫桑比克指出，其法律框架要求船旗国控制并负责在其专属经济区内的船只。

209. 一些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报告已采取措施实施船旗国有效管制其渔船、包括监测机制的义务。²²⁸一些组织和安排还报告了针对“真正联系”问题所做努力。²²⁹南极海生委报告了“真正联系”和管理国民要求等采取措施打击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情况。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说，其采用一个观察、检查、遵守和强制执行制度，该制度详述了船旗国义务，并适用于在其区域作业或打算在其地域作业的所有渔船和渔业研究船只。

210. 根据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只有在船旗国能够有效行使其对这种船只的职责时，渔船才有权在其地域作业，包括为此管理一个登记册，并立即调查和充

²²⁶ 下文C节报告了有关让各国加强作为船旗国的有效控制的建议执行情况信息。

²²⁷ 加拿大。

²²⁸ 南极海生委、渔业总会、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北太平洋溯河鱼类委员会、北太平洋鱼委、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

²²⁹ 南极海生委、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北太平洋渔委、南太平洋渔管组织和中西太平洋渔委。

分报告针对所控违规行为的行动情况。中西太平洋渔委指出，为补充和支持船旗国的责任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包括维护渔船和捕捞许可的公共记录。

211. 据报告，为加强船旗国对悬挂其国旗船只的有效管制所作工作取得了一些进展，包括通过制定国家立法和程序，以加强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采用的有效管制和监测、控制和监督相关机制。然而，在审查“真正联系”问题方面，所报告的进展很小。

加强发展中国家的渔业

212. 下文 D 节提供了资料，说明为执行关于加强发展中国家渔业的建议所采取的各种举措。

2. 结论

213. 大会早就确认，所有国家都有义务在长期养护、管理和可持续利用世界大洋和海洋的海洋生物资源方面进行合作，并确认有必要在各级加强合作。²³⁰ 因此，大会敦促各国直接地或通过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在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方面进行合作，确保有效地养护和管理这些种群。²³¹ 《协定》阐述了《公约》中确立的基本原则，即各国应合作采取必要措施养护这些资源，并确定了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是沿海国和公海捕鱼国之间开展合作的主要载体。

214. 根据审查会议的建议，目前正在通过建立新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更有效地在太平洋和南印度洋开展合作。在加强各组织和安排的任务和措施使其能够在实施《协定》中发挥关键作用方面取得了稳步进展。大部分是通过业绩审查进程和执行由此产生的各项建议取得了进展。

215. 然而，根据大会的敦促，随着时间的推移还需要作出更多努力，包括进行定期业绩审查和加强这些审查的全面性，²³² 以便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可继续应对现有挑战和新挑战。同样重要的是，根据审查会议 2010 年建议，各组织和安排要确保公布为执行建议所采取行动的信息，以提高透明度。

216. 虽然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之间的合作在许多层面上也有所改善，但根据大会的敦促，需要作出更多努力，包括通过开展联合协商，增加它们之间的沟通并协调措施。²³³ 应特别重视协调统一措施和分享信息，确保养护和管理措施和执行机制在共同关切的区域和物种方面是有效的。

²³⁰ 第 70/75 号决议，序言部分和第 1 段。

²³¹ 同上，第 129 段。

²³² 同上，第 149 至 151 段。

²³³ 同上，第 145 段。

217. 同样，虽然根据审查会议的建议，在鼓励非成员参与各个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但在为应对参与组织和安排的权利、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参与权而制订透明的捕捞机会分配标准方面进展甚微。鱼类种群的健康主要取决于在渔业方面有切实利害关系的所有国家在多大程度上尊重可适用的养护和管理措施。

218. 除提高透明度外，已作出努力改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的决策规则和程序，特别是通过新成立的组织，以确保不会损及养护和管理措施。正如大会所强调的那样，随着各组织和安排定期进行业绩审查，并将结果公诸于众，在这方面有望取得进一步进展。²³⁴

219. 正如《公约》中规定并经大会重申的那样，鼓励船旗国进一步有效管制悬挂其国旗的渔船并确保与之有“真正联系”。²³⁵ 虽然国际社会努力制订准则和程序以协助船旗国有重要意义，但船旗国自身需要做出进一步努力，以确保通过适用相关标准 and 自我评估程序来有效管制悬挂其国旗的船只。

C. 监测、控制和监视及遵守和强制执行

220. 《协议》对船旗国强制执行和港口国措施做出了规定。其还通过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等提出了一个广泛的、创新性的法律制度来促进遵守和强制执行方面的合作。审查会议确认，有效遵守和强制执行商定的养护和管理措施，并辅之以有效的监测、控制和监视，对于实现长期养护和可持续使用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有重要意义。会议在 2006 年和 2010 年所提建议针对相关问题，如有效管制船只，包括补给和加油；管制国民的捕捞活动；在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实施遵守和强制执行机制；渔业准入协定；国际监督、管制和监视渔业相关活动网络；与市场有关的措施；制定遵守和强制执行替代机制；参加《预防、阻止和消除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港口国措施协议》；转运管制；建立一个全球船舶登记册，每艘船只只有一个识别码(见 A/CONF.210/2006/15，附件；A/CONF.210/2010/7，附件)。

1. 在国家和国际两级采取的措施

加强对船只的有效控制

221. 一些国家未能有效控制其船只，这仍然是执行《协定》的最大挑战之一。为此，审查会议在 2006 年建议各国通过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各自并共同加强对本国船只的有效控制。

²³⁴ 同上，第 150 段。

²³⁵ 同上，第 70 段。

222. 大多数国家援引了为确保有效控制悬挂其国旗船只而制定的国家规章，包括为在公海作业的渔船制定的许可证制度。²³⁶ 还有人提及旗船应遵守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规定的养护和管理措施的要求。

223. 大多数国家概述了为控制悬挂其国旗的船舶而采取的监测、控制和监视工具，以制止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²³⁷ 据指出，这些工具还在区域一级使用。²³⁸ 由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实施的监测、控制和监视措施包括区域渔船监测系统 and 观察员计划、登船和检查程序、违规船只名单、统计文件方案、渔获量记录计划和对海上转运的限制或禁止。²³⁹

224. 欧洲联盟确保其成员国有效执行其共同渔业政策的规则，例如在过度利用捕捞机会或不遵守适用规则的情况下扣除配额，在违规活动对养护活动或有效运作管制制度构成严重威胁时停止给与财政援助。哥斯达黎加设立了处理违反国家条例行为的处罚程序。多哥指出，多哥向国际组织提交了一份捕鱼许可证因违反国家法律被吊销的悬挂其国旗的船只清单。论坛渔业局指出，其成员禁止船只在未经许可的情况下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的区域捕鱼，并要求所有悬挂本国国旗的渔船安装移动收发器设备。

225. 一些国家强调使用新技术来现代化现有的监测、控制和监视工具，提高其效力，如使用电子视频监控来观察和核实海上活动；²⁴⁰ 使用电子航行日志、雷达卫星和分析情报软件；²⁴¹ 卫星图像；以及无人驾驶航空器和水面艇。²⁴²

226. 只有少数答复者报告了制定区域监测、控制和监视计划的情况。²⁴³ 例如，澳大利亚报告称，该国协助建立了一个区域行动计划，以促进负责任的捕捞做法，包括在东南亚打击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一些国家还提供了关于制定国家措施和开展其他活动的信息，如在特定条件下对外国渔船关闭港口。²⁴⁴

²³⁶ 澳大利亚、加拿大、欧洲联盟、日本、毛里求斯、莫桑比克、新西兰、挪威、菲律宾、多哥、美利坚合众国。另见第 206 至 211 段。

²³⁷ 加拿大、欧洲联盟、日本、新西兰、挪威、美国。

²³⁸ 澳大利亚、欧洲联盟、日本、毛里求斯、新西兰、挪威。

²³⁹ 欧洲联盟、日本、新西兰、挪威。

²⁴⁰ 澳大利亚、加拿大、欧洲联盟、新西兰。

²⁴¹ 加拿大。

²⁴² 见 www.imcsnet.org/wp-content/uploads/2012/03/Maritime-Electronic-Tools-ARTFINAL-v4.pdf。

²⁴³ 澳大利亚、欧洲联盟、挪威。

²⁴⁴ 日本、卡塔尔。

227. 虽然一些作出答复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报告说，它们已采取措施解决对船只的有效控制问题，包括建立监测机制，²⁴⁵ 而另一些组织和安排则认为，有关建议是针对国家而言的。²⁴⁶ 一些组织和安排表示支持《船旗国表现自愿准则》(见第232至237段)。²⁴⁷

228. 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要求船旗国和缔约方通知秘书处其渔船获得授权捕捞某些鱼类种群的情况。根据《北太平洋公海渔业资源养护和管理公约》，船旗国应保持授权渔船的记录并提供每艘船只的信息。根据东北大西洋渔业委员会和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管理组织的有关文书，缔约方只有在它们能够有效履行对有关船只的责任的情况下，才能授权渔船进行捕捞活动。

229. 如第209段所述，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采用了观察、检查、遵守和强制执行制度，适用于所有在其管理区域内作业或希望在其管理区域内作业的渔船和捕鱼研究船。

230. 中西太平洋渔业委员会提到为补充和支持船旗国责任采取的一系列措施，包括维持渔船和捕鱼许可的公开记录。

231. 收到的答复仅提供了关于从2010年起推出措施的有限信息，很难据此评估这一领域的进展情况。然而，在加强对船只的有效控制方面似乎确实取得了一些进展。

评估船旗国表现

232. 根据2010年审查会议的建议，即通过粮农组织制定一套用于评估船旗国履行其职责情况的标准，《船旗国表现自愿准则》在2014年获得粮农组织渔业委员会的通过。

233. 大多数国家欢迎该准则的通过，²⁴⁸ 其中一些国家表示支持并鼓励其使用。²⁴⁹ 然而，只有挪威表示已根据该准则审查了自身的表现；审查显示，需要修正一些与船旗国义务相关的立法。

²⁴⁵ 南极海生委、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美洲金枪鱼委、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渔业总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北太平洋溯河鱼类委员会、北太平洋渔委、中美洲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组织、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

²⁴⁶ 国际太平洋比目鱼委员会、中西太平洋渔委。

²⁴⁷ 渔业总会。

²⁴⁸ 加拿大、欧盟、日本、新西兰、挪威、美国。

²⁴⁹ 加拿大、欧盟、美国。

234. 一些国家报告了促使和鼓励其他船旗国国家对违规行为采取行动的措施。²⁵⁰ 澳大利亚指出，澳大利亚向船旗国报告了非法、无管制和未报告的捕捞船只，请其确认这些船只是否在各自的登记册中登记，如果已登记，则鼓励它们负起责任，包括酌情注销有关船只。²⁵¹

235. 欧洲联盟预防、阻止和消除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捕捞活动条例(理事会(EC)第 1005/2008 号条例)要求，除其他外，所有船旗国须履行国际法为船旗国规定的义不容辞的职责。此外，如果有关国家不尊重国际法为船旗国、沿海国、港口国和市场国确立的规则，或拒绝与欧洲联盟合作打击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它们则可能被欧盟列为不合作的第三国，不再能够与欧盟开展鱼类贸易。

236. 一些国家报告说，已根据上述的欧洲联盟条例实施了核证要求，以核证渔获物的合法性。²⁵²

237. 根据所收到的答复，各国似乎普遍支持使用《准则》，但只有一个国家报告了为执行该准则采取的行动。

参与《预防、阻止和消除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港口国措施协议》和采取港口国措施的情况

238. 2010 年，审查会议建议鼓励各国考虑加入《预防、阻止和消除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港口国措施协议》。该协议尚未生效，但预计将在可预见的未来内生效。截至 2016 年 3 月 1 日，在所需 25 份同意受约束文书中有 22 份已交存。

239. 大多数作出答复的国家表示支持《港口国措施协议》，而且某些国家指出已成为协议的签署国²⁵³ 或交存了同意接受协议约束的文书。²⁵⁴ 论坛渔业局指出，尽管渔业局的所有成员都支持该文书的目标，但有些成员希望采用基于风险的执行方法，而不是会损害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有效执行该协议的能力的方法。

240. 一些国家²⁵⁵ 报告说，它们努力鼓励其他国家成为《港口国措施协议》的缔约国，为此直接向发展中国家提供能力建设援助，或为粮农组织提供能力建设方面的财政捐助。亚太渔委会和中美洲渔业和水产养殖组织直接支持发展中国家执行港口国措施。亚太渔委会、东北大西洋渔委和中西部大西洋渔委会还表示，它

²⁵⁰ 澳大利亚、欧洲联盟。

²⁵¹ 澳大利亚。

²⁵² 莫桑比克、新西兰、菲律宾。

²⁵³ 加拿大、美国。

²⁵⁴ 澳大利亚、欧洲联盟、新西兰、挪威。

²⁵⁵ 澳大利亚、加拿大、欧洲联盟。

们一直积极支持粮农组织促进执行该文书，包括组织或参加区域讲习班。粮农组织为支持该文书建立了广泛的能力建设方案，包括举行区域讲习班。

241. 2010年，审议大会还鼓励各国通过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采取符合《港口国措施协议》的港口国措施。东北大西洋渔委报告说，使其港口国管制制度符合《港口国措施协议》的修正案已于2015年7月1日生效。同样，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指出，其港口检查最低标准参照了该文书。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正在对其港口国措施进行重大修订，以提高与协议的一致性。其他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也报告了为采取港口国措施或使现有措施与协议一致而正在谈判中的提案。²⁵⁶ 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和大西洋金枪鱼养护委表示，两个组织分别于2012年和2015年通过了港口检查最低标准，但没有具体说明这些标准是否符合协议。

242. 根据所收到的答复，部分国家、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以及粮农组织为发展中国家加入和执行《港口国措施协议》提供坚实支持。不过，各组织和安排就按照该文书执行港口国措施情况作出的答复有限，内容往往侧重于各自的养护措施。

对国民捕捞活动的控制

243. 2006年，审查会议建议根据本国法律加强国内机制，阻止国民和实际所有人参与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在这一建议的基础上，审查会议在2010年建议各国尽可能控制国民的渔业活动，使其不对根据国际法通过的养护和管理措施的效力造成破坏，并采取措施和开展合作，确保其国民遵守有关规定。

244. 一些国家报告了适用于国民和(或)实际所有人捕捞活动的国家立法，包括调查被控违反养护和管理措施的案件和在得到证实的情况下采取制裁措施。²⁵⁷ 美国指出，美国利用国际刑事警察组织的全球网络和通告系统查找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船只，逮捕国际逃犯和协助其他国家打击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巴西指出，巴西有专业渔民的登记制度，以控制其国民的捕鱼活动。

245. 所收到的答复在实质上与向2006年和2010年审查会议提交报告的内容相似。因此，很难确定执行控制国民捕捞活动建议的进展情况。

加强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的遵守、合作和强制执行机制

246. 2006年和2010年，审议大会强调了区域遵守和强制执行机制的重要性，建议各国确保所有在公海捕捞的渔船在可行的情况下尽快安装监测系统，并每年评估成员国执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措施的情况。

²⁵⁶ 渔业总会、美洲金枪鱼委、中西太平洋渔委。

²⁵⁷ 澳大利亚、欧洲联盟、日本、新西兰、挪威、菲律宾、美国。

247. 除了强调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现有的遵守和强制执行机制，²⁵⁸ 一些国家还表示，它们在若干组织和安排中积极参与谈判符合《协定》的新措施。²⁵⁹ 例如，《关于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监测和执法合作的纽埃条约》允许开展协调一致的监测、控制和监视活动，²⁶⁰ 以及在缔约方之间交流有关监测、控制和监视活动(包括为外国渔船发放许可证以及外国渔船的地点和移动)的信息。²⁶¹

248. 加强监测、控制和监视措施的国家 and 区域举措也得到了强调，包括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通过措施的执行情况。²⁶² 大多数国家报告说，它们要求特定类别的悬挂其国旗在公海捕鱼的船只安装渔船监测系统，包括为此执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制定的措施，或正在执行这一要求。²⁶³ 渔业总会指出，有必要测试获公认的渔船监测系统替代技术，特别是针对可以以成本较低的技术监测的小型船只。

249. 多个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还报告称实施了有关计划，以评估遵守国际协定所规定义务的情况。²⁶⁴ 例如，美洲金枪鱼委设立了一个委员会，审查其措施的执行情况。2012年，南极海生委通过了遵守评价程序，以评估成员国的执行和遵守状况。在渔业总会，每年都审查船旗国的有效控制情况。东北大西洋渔委控制和执法常设委员会每年审查缔约方控制其船只的情况。

250. 一些国家报告了它们对遵守和强制执行区域合作的贡献，²⁶⁵ 如在(东南亚)区域《促进负责任的捕捞做法区域行动计划》签署方之间以及在有关国家(包括港口国和船旗国)之间开展信息交流，包括打击非法、未报告和不管制的捕捞活动，以此加强国际遵守状况和打击非法、未报告和不管制捕捞活动的执法工作。

251. 根据所收到的答复，无法评估所报告计划和措施的实际影响。特别是，没有详细说明遵守审查进程的效力。秘书长在2010年提交的报告中已经注意到强制性船只监测系统的广泛使用(A/CONF.210/2010/1, 第318段)，但是所收到的答复没有说明任何重大进展。此外，作出答复的各个国家及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报告了各不相同的要求和系统。

²⁵⁸ 澳大利亚、加拿大、哥斯达黎加、欧洲联盟、日本、毛里求斯、莫桑比克、新西兰、挪威、菲律宾、美国。

²⁵⁹ 澳大利亚、加拿大、新西兰、挪威。

²⁶⁰ 新西兰。

²⁶¹ 见 www.ffa.int/niue_treaty。

²⁶² 澳大利亚、加拿大、新西兰。

²⁶³ 澳大利亚、加拿大、欧洲联盟、日本、毛里求斯、莫桑比克、新西兰、美国。

²⁶⁴ 南极海生委、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美洲金枪鱼委、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美洲金枪鱼委、东北大西洋渔委、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

²⁶⁵ 澳大利亚、加拿大、新西兰。

在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内建立完善遵守和强制执行替代机制

252. 审议大会在 2006 年确认, 根据《协定》第 21(15)条在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内建立完善遵守与强制执行替代机制, 有助于促进一些国家加入《协定》。

253. 若干国家表示支持此类替代机制, 将其作为全面和有效的监测、控制和监视制度的一部分。²⁶⁶

254. 澳大利亚指出, 该国已在远洋延绳钓渔业中实施了电子监测, 这补充并验证了其他监测技术, 也是一项威慑战略, 传达了在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船上工作的潜在危险。

255. 美洲金枪鱼委报告说, 最近的一项决议要求委员会秘书处将美洲金枪鱼委查出的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船只清单尽快转交给其他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 以加强合作, 防止、阻止和消除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只为东大西洋和地中海蓝鳍金枪鱼渔业设有登临和检查制度, 为其他渔业采取了其他监测、控制和监视措施。

256. 为建立区域控制制度, 渔业总会正在开展一项试点研究, 确保那些没有捕捞监测中心的缔约方也能够开展监测、控制和监视活动。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在 2013 年商定了海上检查措施。东北大西洋渔委报告采用了登临和检查制度。

257. 收到的答复似乎表明, 虽然各方广泛支持建立完善遵守和执法替代机制, 但在执行建议方面进展甚微, 与在 2010 年报告的信息类似(见 A/CONF.210/2010/1, 第 410 段)。

对转运船、补给船和加油船的管制

258. 2010 年, 审查会议建议各国加强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制定的措施, 以监测和管制转运活动, 特别是考虑加强海上转运的有关规则。

259. 有几个国家²⁶⁷ 报告说, 它们已采取严格措施管理转运, 尤其是在海上, 并禁止补给船和加油船参与违规船只名单上船只的作业。

260. 有几个国家²⁶⁸ 提到了管制转运的国家法律或强制性区域条例, 其中一些普遍禁止海上转运。日本报告说, 悬挂其国旗的渔船在外国港口上岸或转运要求事先通知。一些国家表示支持在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内对转运活动实行更严格的监管。²⁶⁹

²⁶⁶ 加拿大、欧洲联盟、美国。

²⁶⁷ 澳大利亚、加拿大、欧洲联盟、论坛渔业局成员、日本、莫桑比克、新西兰、美国。

²⁶⁸ 加拿大、毛里求斯、欧洲联盟、论坛渔业局成员、莫桑比克、菲律宾、美国。

²⁶⁹ 加拿大、欧洲联盟、新西兰。

261. 一些国家²⁷⁰还报告了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通过的转运措施。例如，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建立了承运船只记录和海上转运的条件，如船旗国授权、通知程序和区域观察员方案。在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和东北大西洋渔委，只有经过授权的船只能够参与转运活动。

262. 一些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报告了它们采取的有关转运的措施。²⁷¹ 例如，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指出，2015年1月1日，该委员会对2009年开始执行的海上转运监测方案进行了修订，纳入了监测港口转运的要求。

263. 根据所收到的答复，可以得出结论认为，已为管制转运特别是海上转运采取了强有力的措施，包括按照在2006年和2010年提出的建议通过有关立法，禁止海上转运和(或)与物种有关的转运，开展港口检查，开展许可、通知程序和核查措施。但是，没有足够的资料评估自2010年以来取得的进展或现有措施的影响。人们似乎广泛支持由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采取日益严格的措施，禁止或规范海上转运，包括为此开展渔获量记录计划。确保为补给船和加油船提供违规船只清单的现有信息，仍有实际难度。在有些情况下，报告了禁止补给船和加油船的措施，但没有提供措施内容的细节。

加强渔业准入协定

264. 2006年，审查会议建议在提供渔业准入的沿海国的国家管辖以内区域加强渔业准入协定，其中包括对监测、控制和监视措施的援助。一些国家指出，这一建议对它们不适用，因为捕捞活动仅限于悬挂各自国家国旗的船只，或因为没有具体的协定。²⁷²

265. 毛里求斯表示，该国已与欧洲联盟、日本和塞舌尔建立了渔业准入协定。菲律宾报告说，已经在与一些国家就缔结此类协定的可能性进行谈判。

266. 欧洲联盟表示，欧盟与第三国的双边渔业协定有助于促进其伙伴国渔业部门的长期资源养护、善治和可持续发展。挪威表示，该国与其相邻沿海国订立了互惠的准入协定，其中包括关于监测、控制和监视的义务，但没有与发展中国家缔结任何准入协定。

267. 中西太平洋渔委指出，委员会已收到关于渔业准入协定的拟议措施，但尚未商定一致。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表示，委员会已就双边准入协定的报告通过了一项具有约束力的措施。

²⁷⁰ 澳大利亚、加拿大、论坛渔业局成员、新西兰、挪威。

²⁷¹ 南极海生委、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渔业总会、美洲金枪鱼委、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东北大西洋渔委、北太平洋渔委、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管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

²⁷² 澳大利亚、巴西、加拿大、哥斯达黎加。

268. 鉴于对该问题的答复数量有限，难以评估自 2010 年以来取得的进展程度。

与市场有关的措施

269. 2010 年，审查会议建议各国通过更多地使用和更好地协调渔获量记录计划和其他与贸易有关的措施，防止非法捕获的鱼类和鱼类产品进入市场，并加强执法合作，促进可持续捕获的鱼类和鱼产品的贸易。

270. 一些国家表示，它们积极参与粮农组织的进程，为渔获量记录计划建立自愿性国际准则。²⁷³

271. 若干国家报告了根据其国家立法制定的市场措施的执行情况，包括渔获量记录或认证计划。²⁷⁴ 加拿大指出，作为执行《港口国措施协议》的国家立法的部分内容，加拿大制定了新的禁止进口规定，即禁止进口违反加拿大加入的国际渔业条约或安排，包括违反在条约和安排下采取的任何养护、管理或执法措施，或违反由有关条例规定、加拿大未加入的渔业管理组织的任何养护和管理措施，或违反与外国渔业有关的法律而获得、捕捞、持有、运输、配送或出售的鱼类和海洋植物。欧洲联盟报告说，根据欧盟防止、阻止和消除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捕捞活动的条例，所有进入欧盟的渔业产品都需要持有由船只船旗国主管公共机关确认的鱼获证书。

272. 日本报告说，对于蓝鳍金枪鱼、南方蓝鳍金枪鱼、肥壮金枪鱼和箭鱼等物种，只有在经确认是由属于遵守船只名单上的船只捕获后，才可获准进口到该国。还报告了私营部门使用电子界面提交贸易数据和政府用户使用电子界面提取贸易数据的情况。²⁷⁵ 澳大利亚指出，该国为太平洋岛屿国家的工作提供资金，协助制定高度洄游物种的区域追踪计划。

273. 各国表示支持拟订关于追踪²⁷⁶ 和渔获量记录计划²⁷⁷ 的最佳做法准则。一些国家报告了由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制定和实施渔获量记录计划的情况。²⁷⁸ 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报告说，目前正在建立渔获量记录计划电子系统。

274. 多个国家表示支持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采用全球渔获量证书和改进渔获量记录计划，或由这些组织和安排实行认证制度，因为它们认为有必要采取此

²⁷³ 新西兰、挪威。

²⁷⁴ 澳大利亚、巴西、加拿大、欧洲联盟、日本、毛里求斯、新西兰、挪威。

²⁷⁵ 美国。

²⁷⁶ 加拿大。

²⁷⁷ 挪威。

²⁷⁸ 加拿大、日本、新西兰、美国。

类与贸易相关的措施，以减少或消除来自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捕捞活动的鱼类和鱼类产品的贸易。²⁷⁹

275. 根据所收到的答复，似乎在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内就这个问题开展了重要活动，包括扩大渔获量记录计划、认证方案和追踪计划，以及增加有关要求。有人表示支持各组织和安排采用追踪最佳做法准则和全球渔获量证明，改进或采用渔获量记录和认证制度。总的来说，各组织和安排似在继续加强基于市场的措施，各国在执行有关措施、防止非法捕获的鱼类进入市场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

参与和支持国际监督、管制和监视渔业有关活动网络的情况

276. 2010年，审查会议建议各国考虑加入国际监督、管制和监视渔业有关活动网络。

277. 一些国家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报告，它们参与并积极支持该网络，表示支持加强该网络，包括为此主办、共同组织和参加讲习班。²⁸⁰ 例如，中西太平洋渔委提到了对该网络培训活动所作的贡献。粮农组织为该网络提供了支持，包括在2014年为此举行第四次全球渔业执法培训讲习班。

278. 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指出，该组织在该网络的成员身份正在讨论之中。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指出，虽然委员会本身不是网络的成员，但委员会的许多缔约方都单独加入了网络。

279. 中美洲渔业和水产养殖组织报告，将在今后为中美洲一体化体系的成员国建立一个区域网络。

280. 根据所收到的答复可以得出的结论是，各国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似在普遍执行2006年和2010年提出的建议。然而，根据所提供的资料难以评估加入该网络是否对与渔业有关的监测、控制和监视活动已经产生了影响。

《促进公海渔船遵守国际养护和管理措施的协定》的参与情况和为建立全球渔船记录开展的合作

281. 2006年和2010年，审查会议建议促进各国普遍接受《促进公海渔船遵守国际养护和管理措施的协定》（《遵守措施协定》）以及与粮农组织合作制定一个综合的全球渔船登记册，包括冷藏运输船和补给船，并在与国际海事组织的合作下，通过粮农组织加快建立独有渔船识别号码系统。

²⁷⁹ 欧洲联盟。

²⁸⁰ 澳大利亚、加拿大、欧洲联盟、新西兰、挪威、菲律宾、多哥、美国报告说它们继续支持国际监督、管制和监视渔业有关活动网络。

282. 一些国家报告了它们接受和执行《遵守措施协定》的情况。²⁸¹

283. 关于《全球渔船、冷藏运输船和补给船记录》，粮农组织在 2013 年共同提出了一项经海事组织同意的提案，将总吨位为 100 吨或以上的渔船纳入海事组织船舶识别编号制度。²⁸² 2014 年，粮农组织渔业委员会同意，海事组织编号应作为全球记录第一阶段的独有渔船识别号码。粮农组织 2015 年举办了全球记录非正式不限成员名额技术和咨询工作组第一次会议。

284. 各国广泛支持制定一项全球综合记录，²⁸³其中将根据国内法的保密要求，纳入实际所有人的全部现有资料。加拿大表示支持为该举措采取逐步、分阶段的办法，以管理成本，鼓励其发展和实施。各国还广泛支持将海事组织的编号用作特定渔船类别的独有渔船识别号码。²⁸⁴

285. 欧洲联盟报告说，为记录海事组织编号，欧盟已经采取行动完善其捕鱼船队登记册。预计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将对欧盟渔船或由欧盟运营者在租赁安排下控制的渔船强制使用海事组织船舶识别编号。

286. 美洲金枪鱼委报告说，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合作非成员都必须为 100 总吨或 100 总注册吨及以上的渔船提供海事组织或劳埃德船级社编号。中西太平洋渔委和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将来自渔船记录的数据定期提供给全球获授权渔船综合名单。

287. 根据所收到的答复，答复者似乎广泛接受和执行《遵守措施协定》，但自 2010 年起只有一个国家成为协定的缔约国。人们还广泛支持粮农组织制定综合性全球渔船、冷藏运输船和补给船记录的举措。一些金枪鱼区域渔业管理组织为建立独有船舶识别号码和全球金枪鱼渔船记录建立了合作进程。

2. 结论

288. 和以前一样，大多数国家报告了用于加强对悬挂其国旗船舶有效控制的立法机制及其他监测、控制和监视工具，但现有资料不足以评估 2010 年以来的进展。同样，在报告对国民捕捞活动的控制情况时，所得答复的实质内容与 2006 年和 2010 年提交的答复相似。

289. 履行船旗国义务问题仍然是渔业领域的主要挑战之一。虽然取得了一些进展，但还需要做出进一步努力，实施或加强船旗国的有效控制，包括为此采用《船旗国表现自愿准则》规定的标准 and 自我评估程序。虽然《准则》有巨大潜力，但

²⁸¹ 澳大利亚、日本、新西兰、美国。

²⁸² 粮农组织。

²⁸³ 澳大利亚、加拿大、欧洲联盟、日本、新西兰、美国。

²⁸⁴ 澳大利亚、加拿大、欧洲联盟、莫桑比克。

几乎没有迹象表明《准则》事实上是否得到了各国或区域渔业管理组织的使用。为按《准则》的鼓励，有效实施对船旗国表现的评估，可能需要扩大和加深各方的承诺，也需要制定有关步骤，以解决持续未能履行船旗国责任的情况。

290. 此外，虽然在 2006 年和 2010 年提出的建议没有具体说明这一问题，但仍需着重指出的是，船旗国执行不力会影响到渔船上的劳动条件。除了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国际劳工组织就贩运人口和渔船上强迫劳动问题开展的工作外，大会还欢迎粮农组织和国际劳工组织目前就体面工作、渔业就业、渔业中的童工问题进行的合作。²⁸⁵

291. 大会敦促各国按照《预防、阻止和消除非法、未报告和无法管制的捕捞活动国际行动计划》的要求，各自和通过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按照国际法，包括世界贸易组织协定确定的原则、权利和义务，采纳和实施国际商定的市场措施。²⁸⁶ 为制定得到大会欢迎的渔获记录计划和追踪最佳做法准则，可能需要采取更广泛的行动，²⁸⁷ 进一步推动和加强与市场有关的措施。

292. 如秘书长在 2010 年所指出的，《港口国措施协议》的通过标志着国际社会为确定最低标准所开展的广泛合作的高潮。一些区域渔业管理组织报告了港口国措施的采用情况。然而，该文书仍然只得到有限的参与，因此尚未生效。就此，大会确认需要加强港口国措施，并鼓励各国和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考虑加入该文书。²⁸⁸

293. 在区域渔业管理组织中建立完善遵守和强制执行替代机制的问题只得到粗略处理。可以进一步鼓励和加强对建立完善替代机制的重视。关于加强渔业准入协定，以此支持监测、控制和监视以及遵守和强制执行措施的问题，所得到的答复也甚少。

294. 各方对国际监督、管制和监视渔业有关活动网络和《遵守措施协定》的裨益有充分认识并表示普遍支持，因此，似乎有可能根据大会的呼吁，实现对二者更广泛的参与。²⁸⁹ 各方还广泛支持制定综合性全球渔船、冷藏运输船和补给船记录的举措。大会欢迎继续发展该举措，²⁹⁰ 因此审查会议今后的建议可以增加势头，加快完成该工作。

²⁸⁵ 第 70/235 号决议，第 101 段。

²⁸⁶ 第 70/75 号决议，第 80 段。

²⁸⁷ 同上，第 81 段。

²⁸⁸ 同上，第 72 至 73 段。

²⁸⁹ 同上，第 53 段和 100 段。

²⁹⁰ 同上，第 94 段。

D. 发展中国家和非《协定》缔约方

295. 《协定》第七部分涉及发展中国家的需要，包括承认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与发展中国家合作的形式以及为执行《协定》提供的特别援助。《协定》还载有有关规定，涉及鼓励非缔约方加入《协定》、威慑破坏《协定》有效执行的悬挂非缔约方国旗船只的活动，以及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非成员和非参与方。

296. 审查会议在 2006 年和 2010 年通过了建议，以促进更广泛地参与《协定》，建设发展中国家参与公海渔业和有效执行《协定》的能力，避免影响发展中国家土著人民以及自给、小规模和个体渔民及妇女渔工，并实现渔业能力建设工作的主流化。

1. 在国家和国际两级采取的措施

为推动更广泛地加入《协定》而开展的活动

297. 在 2006 年和 2010 年，审查会议通过建议，呼吁与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渔业有利害关系的国家成为协定缔约国。它还建议传播有关《协定》的信息以及交流关于如何通过与非缔约方进行持续的对话推动更多国家批准《协定》的想法。

298. 一些缔约国强调指出它们对《协定》以及更多国家参加《协定》的重视。²⁹¹ 有人指出，更广泛的参与将有助于加强执行《协定》和实现其各项目标，并加强捕鱼国之间的合作。²⁹¹ 有几个国家表示它们通过双边²⁹² 或多边²⁹³ 渠道，包括通过协定缔约国非正式协商、²⁹⁴ 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西南印度洋渔业委员会、印度洋金枪鱼委员会和非洲联盟²⁹⁵ 等多边论坛，正在鼓励其他国家成为协定缔约国。

299. 在 2006 年和 2010 年的审查会议上以及在协定缔约国第九轮非正式协商期间举行的持续对话中，各代表团讨论了妨碍一些国家成为协定缔约国的各项问题。²⁹⁶ 还有代表团提出有必要与未来可能考虑加入该文书的国家继续进行对

²⁹¹ 欧洲联盟、挪威。

²⁹² 加拿大、新西兰、挪威、美国。

²⁹³ 新西兰、挪威。

²⁹⁴ 日本。

²⁹⁵ 莫桑比克。

²⁹⁶ 见 A/CONF.210/2006/15，第 34 段和 123 至 128 段；A/CONF.210/2010/7，第 111 至 113 段；ICSP8/UNFSA/REP/INF.6。

话，²⁹⁷ 包括探讨对有关具体条款的关切，²⁹⁸ 以及努力加强它们对《协定》及其执行情况的了解。²⁹⁹ 一些国家介绍了旨在促进参与的特别举措。³⁰⁰

300. 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中西太平洋渔委指出为何通过其各个组织执行《协定》可被视为是在促进参与。中西部大西洋渔业委员会说，它通过了一项旨在推动参加《协定》的决议(WECAFC/12/2012/1)。它认为迫切需要针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小册子和专门培训课程，以说明参加和执行《协定》的成本和惠益。渔业总会建议考虑提高认识和促进更好地理解《协定》本身的范围和内容的举措。

301. 根据上述情况，若干国家以及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为鼓励和推动进一步加入《协定》所作的努力似乎只是部分取得成效，因为自 2010 年以来《协定》的缔约国只增加了五个国家。目前包括欧洲联盟在内有 82 个缔约国，虽然数量可观，但仍远未达到大会所要求的普遍参加的目标。

确定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建设需求

302. 在 2006 年和 2010 年，审查会议鼓励确定进一步帮助发展中国家从相关的渔业获得更大好处的战略，建议确保发展中国家现有供资来源汇编即时可用和随时更新，并建议与发展中国家合作以加强国家和区域的渔业管理。

303. 根据协定缔约国第七轮非正式协商期间提出的请求，2007 年制定了在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养护和管理方面发展中国家现有援助来源以及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和援助需求的汇编。汇编在 2009 年进行了更新，目前仍可在秘书处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的网站上查询。³⁰¹ 汇编除其他外，还提供向秘书处递交的关于发展中国家需求的资料。大会未要求进一步更新。

304. 若干国家报告，它们通过双边对话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采取行动确定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建设需求。³⁰² 能力建设需求在太平洋可持续渔业区域路线图和“沿海渔业新歌：变革之路——努美阿战略”等区域文书中也有所反映。³⁰³

²⁹⁷ 欧洲联盟。

²⁹⁸ 美国。

²⁹⁹ 新西兰。

³⁰⁰ 澳大利亚、莫桑比克、美国。

³⁰¹ 见 www.un.org/Depts/los/convention_agreements/fishstocksmeetings/compilation2009updated.pdf。

³⁰² 欧洲联盟、新西兰。

³⁰³ 澳大利亚。

305. 一些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提供了关于评估发展中国家成员需求的机制的资料。³⁰⁴ 使用的工具包括能力建设需求评估、³⁰⁵ 邀请发展中国家提供资料说明能力建设应考虑的需求、³⁰⁶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特殊要求的清单³⁰⁷ 以及通过合规监测计划确定的需求。³⁰⁸ 中西太平洋渔委在制定和通过养护和管理措施中考虑了已确定的需求。渔业总会若遇因成员及与委员会合作的非缔约方能力建设不足而造成的不合规情况，则针对它们的具体需求来提供技术援助。

306. 论坛渔业局的一个主要目标是确定其发展中国家成员的能力建设需求，并通过“太平洋岛屿渔业的未来”等区域战略以及中西太平洋渔委等组织阐明这些需求。它还协调了全区域能力发展方案，列出和解决行政、业务、监督和管理方面的优先需求以及法律和政策需求。³⁰⁹

307. 各国还确定了一些更具体的需求，包括基础设施的发展(例如研究船和基本的港口基础设施)、³¹⁰ 培训课程和讲习班，以发展长期和短期渔业管理的必要技能，通过培训和发展方案提高小规模 and 个体渔民对安全程序的认识，并在捕鱼季节期间创造与渔业相关的季节性工作机会，为穷人创造生计。³¹¹ 有国家建议必须有应对能力建设需求的明确筹资政策。³⁰¹ 有国家还指出，通过协作、关于共同标准的协定以及服务和技能的集中，太平洋区域国家能力不足的问题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得到缓解。³¹²

308. 由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确定的需求包括提高国家能力，以实现强有力、以科学为基础并能够处理社会问题的渔业管理；能够应对具有多种鱼类、多种渔具的复杂渔业的船只许可证和能力管理国家制度；³¹³ 国际渔业治理培训；渔业的多学科评估(生物、经济和社会的视角)；³¹⁴ 科学家的能力建设；³¹⁵ 通过收

³⁰⁴ 渔业总会、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中美洲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组织、中西部大西洋渔业委员会、中西太平洋渔委。

³⁰⁵ 中西部大西洋渔业委员会。

³⁰⁶ 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

³⁰⁷ 中西太平洋渔委。

³⁰⁸ 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中西太平洋渔委。

³⁰⁹ 澳大利亚。

³¹⁰ 莫桑比克。

³¹¹ 卡塔尔。

³¹² 论坛渔业局成员。

³¹³ 亚太渔委会。

³¹⁴ 中美洲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组织。

³¹⁵ 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

集、报告、核实、交流和分析渔业数据和有关资料、鱼量评估和科学研究，改善渔业资源的养护和管理；监测、控制和监督、遵守和执行，包括地方一级的培训和能力建设；³¹⁶ 国家和区域观察员方案的制定、培训和筹资；³¹⁷ 技术和设备的获得。³¹⁸ 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指出，由于缺少人员(原因是缺乏资金和资格或培训)以及区域渔业管理组织的要求日益复杂，在遵守国际要求方面存在挑战。

309. 根据上述情况，看来各国以及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开展了各种活动，以期评估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建设需求。然而，不可能评估所确定的需求在何种程度上指引着现行或计划中的能力建设举措的关注重点。

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执行《协定》方面的援助

310. 2010年，审查会议建议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执行《协定》方面的援助，特别是在某些领域。

311. 一些国家报告了它们通过区域组织、安排或举措以双边或多边的方式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援助，使之有效地执行《协定》。在这方面，援助是通过论坛渔业局、³¹⁹ 国际监督、管制和监视渔业有关活动网络和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³²⁰ 东南亚渔业发展中心和中西太平洋渔委³²¹ 以及南太平洋委员会³²² 等组织提供的。粮农组织也开展了大量的能力建设活动。一些国家着重指出它们对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的信托基金作了捐款。³²³ 有国家提到2001年通过的《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渔业议定书》，³²⁴ 其中包括为发挥南部非洲国家渔业和水产养殖最大效益而开展的经济和技术合作。³²⁵ 有人指出通过渔业生态系统方法——南

³¹⁶ 渔业总会、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管理组织。据指出，加强监测、控制和监视能力可以促进更多的国家加入《协定》。

³¹⁷ 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管理组织。

³¹⁸ 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管理组织。

³¹⁹ 澳大利亚、论坛渔业局成员、新西兰。

³²⁰ 加拿大。

³²¹ 日本。

³²² 新西兰。

³²³ 日本。

³²⁴ 见 www.sadc.int/files/5613/5292/8363/Protocol_on_Fisheries2001.pdf。

³²⁵ 莫桑比克。

森项目提供的援助。³²⁶ 有国家要求有明确的年度统计资料，说明有关鱼类种群的状况，以便能预测对发展中国家可能提供的支持。³²⁷

312. 若干国家强调了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的双边援助。³²⁸ 这种援助的目的是，除其他外，监测、控制和监视，以及执法、³²⁹ 为落实区域安排采取的立法行动³³⁰和可持续渔业发展。³³¹ 例如，印度洋金枪鱼委员会启动了一个项目，将养护和管理措施纳入 10 个成员和合作非缔约方的立法。³³²

313. 一些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报告它们已经采取措施协助发展中国家执行《协定》。³³³ 一些组织和安排提到其基本文书的规定承认包括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内的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³³⁴ 一些组织和安排还强调它们规定必须考虑到发展中国家在预算的财政缴款计算公式中的能力，³³⁵ 并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求作为一个项目列入正式会议的议程。³³⁶

314. 根据上述情况，通过一些国家建立涵盖范围广泛的各种活动的援助方案，协助发展中国家发展和管理渔业，看来已经取得了进展。援助是通过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或通过可持续渔业伙伴关系协定以双边方式提供的。一些组织和安排还报告了关于协助发展中国家的措施，包括设立以加强执行各组织和安排根据《协定》制定的各项措施为主要目的的基金。没有具体提到《协定》第 25 条规定的通过转让技术提供的援助。

³²⁶ 挪威。见 www.fao.org/in-action/eaf-nansen/en。

³²⁷ 卡塔尔。

³²⁸ 澳大利亚、欧洲联盟、日本、莫桑比克、新西兰、挪威、美国。

³²⁹ 澳大利亚、欧洲联盟、莫桑比克、美国。

³³⁰ 澳大利亚。

³³¹ 日本、新西兰。

³³² 见 http://iotc.org/sites/default/files/documents/compliance/Report_Review_of_active_IOTC_Resolutions_and_legislative_framework_FINAL.pdf。

³³³ 亚太渔委会、渔业总会、美洲金枪鱼委、中美洲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组织、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东北大西洋渔委。

³³⁴ 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第 21 条)、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管理组织(第 19 条)和中西太平洋渔委(第 30 条)。

³³⁵ 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管理组织。

³³⁶ 中西太平洋渔委。

加强发展中国家参与公海渔业

315. 2006 年和 2010 年，审查会议通过了旨在加强发展中国家参与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的建议，包括为这些国家的渔业准入提供便利、协助它们更多参与公海渔业以获取更大利益、发展其本国的渔业和改善其市场准入。

316. 有几个国家强调它们重视发展中国家参加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以及其他条约安排。³³⁷ 论坛渔业局成员报告说，论坛渔业局的主要目标之一是加强其成员国作为沿海国参加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以及次区域组织。

317. 若干国家报告它们为促进发展中国家参加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以及其他机构的工作而采取的措施，包括通过向本格拉洋流委员会、论坛渔业局、美洲金枪鱼委、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印度洋金枪鱼委员会、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中西太平洋渔委提供财政捐助。³³⁸ 澳大利亚表示，它致力于确保这些组织和安排通过的措施包括有关准入和分配的措施，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主权权利和发展愿望。

318. 一些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采取了措施，加强发展中国家参与其工作和执行措施，如协助制定和加强其国内渔业监管政策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的渔业监管政策；³³⁹ 邀请非成员旁听会议；³⁴⁰ 与非成员在渔获量记录计划以及非法、未报告和管制捕捞活动方面进行合作；³⁴⁰ 能力建设；³⁴¹ 与非成员进行对话，鼓励它们参与和采取措施进行合作。³⁴² 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报告说，它们采取的措施对促进参加会议有积极的影响。一些组织和安排设立了基金帮助发展中国家，包括为它们参加会议提供便利。³⁴³ 其他基金，包括中西太平洋渔委根据《协定》第七部分设立的特别需求基金和援助基金，也常用于帮助一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第二名代表参加会议。

319. 2015 年，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通过了关于捕捞机会分配标准的第 15-13 号决议，其中除其他外，考虑到一些发展中沿海国家的利益。中西太平洋渔委颁布的养护和管理措施要求委员会确保任何此种措施不会导致直接或间接地向小岛

³³⁷ 澳大利亚、欧洲联盟。

³³⁸ 澳大利亚、欧洲联盟、莫桑比克、新西兰、挪威、美国。

³³⁹ 渔业总会、东北大西洋渔委。

³⁴⁰ 南极海生委。

³⁴¹ 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

³⁴² 南极海生委。

³⁴³ 渔业总会、美洲金枪鱼委、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东南大西洋渔业组织、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管理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中西部大西洋渔业委员会。南部蓝鳍金枪鱼养护委员会设立了一项基金，但随后将其撤销，因为它不是必要的。

屿发展中国家及其参与领土转移过重的养护行动负担。在这方面，中西太平洋渔委指出，有必要明确界定和客观衡量这些概念和潜在的影响。

320. 根据上述情况，看来许多答复者都继续高度重视发展中国家参加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若干国家以及组织和安排报告了为便利这种参与而建立的一系列机制的进展。特别是，为帮助发展中国家参加此类组织和安排的会议或程序(另见第 314 段)而设立的基金，为加强发展中国家有意义地参与制定养护和管理措施的能力而采取的更广泛的措施，以及这些措施的有效执行，都是执行审查会议有关建议的重要步骤。收到的资料没有涉及为便利进入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渔业而采取的措施，只涉及为参加各组织和安排提供便利。然而，粮农组织注意到发展中国家在整个渔业贸易中份额的提高。³⁴⁴

加强能力建设的机制和方案

321. 《协定》第七部分要求缔约国在执行《协定》方面承认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与发展中国家合作并提供特别援助。在 2006 年和 2010 年，审查会议建议各国捐助《协定》第七部分所设援助基金和其他机制，以帮助发展中国家执行《协定》。审查会议还建议促进提供此类援助方面的协调一致，并及时提供和更新发展中国家现有供资来源汇编。

322. 若干国家报告它们在全球和区域两级为加强和促进能力建设措施的协调一致而采取的措施。³⁴⁵ 上文(见第 303 段)所述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养护和管理方面发展中国家现有援助来源以及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和援助的需求情况汇编也可以成为促进能力建设协调一致的一项工具。

323. 根据《协定》第七部分所设援助基金由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以及粮农组织共同管理，在促进发展中国家参加和有效执行《协定》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自 2004 年成立以来，该基金已支付 149 万美元以上。³⁴⁶ 然而，近年来基金的余额常常很低，并反映了其使用率很高。2014 年基金的资金告罄，直到经过该司的呼吁，2015 年 3 月收到挪威追加捐款之后才能审议援助申请。该司和粮农组织通过其网站，通过在政府间会议上直接提请各国注意该基金，并通过区域渔业机构秘书处网络，继续宣传该基金。

324. 一些国家对 2014 年该基金资金枯竭表示关切，同时呼吁今后进行捐款。³⁴⁷ 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和中西部大西洋渔业委员会报告了向它们的成员推广该基

³⁴⁴ 粮农组织，《世界渔业和水产养殖状况：机遇与挑战》(罗马，2014 年)。

³⁴⁵ 加拿大、欧洲联盟、日本、新西兰、挪威、卡塔尔、美国。

³⁴⁶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见财务报告，可在下列网址查阅：www.un.org/depts/los/convention_agreements/fishstocktrustfund/financial_reports.htm)。收到澳大利亚、加拿大、冰岛、黎巴嫩、新西兰、挪威和美国的捐款。

³⁴⁷ 例如，美国。

金的方式，包括在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的网站上进行推广。然而，中西部大西洋渔业委员会指出，利用这些资源的成员国很少，其原因也是基金的资金枯竭。

325. 一些国家报告了它们加强现有的能力建设方案的努力。³⁴⁸ 欧洲联盟报告其对南极海生委一般科学能力特别基金、研究方案和科学工作等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能力建设机制的支助，以及支助渔业总会的特定捐款。

326. 对援助和合作方案进行良好协调的重要性得到了强调。³⁴⁹ 一项实现这种协调的建议是从关键的利益攸关方中选出一个指导委员会，以期确定明确的下一步行动。³⁵⁰ 在能力建设方面已经有协调一致的例子，例如，渔业总会与其他组织联络，以避免工作重复的情况并促进了协同作用。³⁵¹

327. 一些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以及海洋科学组织提到其职权范围内的能力建设机制和方案，以此作为加强能力建设的例子。³⁵²

328. 根据上述情况，看来全球、区域和双边各级已经制定了加强能力建设机制和方案的重要措施。然而，若干能力建设举措，特别是根据《协定》第七部分所设援助基金，目前的供资水平仍然不足和不正常，从而妨碍了它们实现其宗旨的能力。多年来，该基金已证明对促进《协定》的各项目标具有重要的价值。因此，鉴于该基金的大量使用，对该基金进行持续的自愿捐款以维持其可用性和有效性，仍然是至关重要的。最后，根据收到的资料，无法评估已提供的援助的总体程度或影响，或能力建设方案或举措之间协调的程度。

避免对发展中国家自给、小规模 and 个体渔民及妇女渔工以及土著人民的不利影响，并确保它们有机会从事渔业活动

329. 2010年，审查会议建议在确定养护和管理措施时注意需求情况，以避免对上述弱势群体的不利影响，并确保它们有机会从事渔业活动。2014年通过的《粮食安全和扶贫背景下保障可持续小规模渔业自愿准则》提供小规模渔业方面的指导，支持《公约》和《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的总体原则和规定。

330. 一些国家以及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报告它们采取了哪些措施来避免对发展中国家自给、小规模 and 个体渔民及妇女渔工以及土著人民的不利影响，并确保它们有机会从事渔业活动。小规模 and 个体渔民及妇女渔工的参与被认为对实现可持续渔业极为重要。有国家指出沿海捕捞有助于太平洋地区的经济、生活方式

³⁴⁸ 欧洲联盟、日本、新西兰、挪威。

³⁴⁹ 日本。

³⁵⁰ 卡塔尔。

³⁵¹ 渔业总会。

³⁵² 南极海生委、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中美洲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

和粮食安全，对于地方和土著渔民也是如此，渔业管理人员应积极考虑工业捕捞者与当地渔民之间的互动。³⁵³

331. 澳大利亚报告了支持社区渔业管理的外国援助方案。它还报告了1974年与印度尼西亚签署的关于印度尼西亚传统渔民在澳大利亚专属捕捞区和大陆架区域捕鱼作业的谅解备忘录，根据该备忘录，该国政府在帝汶海澳大利亚水域内指定一个区域，允许印度尼西亚传统渔民在这个区域内只采用传统的捕鱼方式进行作业。加拿大表示已采取措施加强独立渔业所有人/经营者。

332. 欧洲联盟和其他沿海国家之间的双边协定规定应避免欧盟长途船队的活动与地方小规模 and 个体渔业社区的活动之间的任何干扰。欧盟还支助小规模渔民，包括提供材料或培训，并资助以小规模渔业为重点的举措，以确保最弱势群体的粮食和收入。

333. 新西兰报告说，它以双边方式和通过太平洋共同体秘书处提供了支助，以改善太平洋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沿海渔业治理。新西兰还报告说，它酌情将性别平等的要求纳入渔业支助。例如，它鼓励保护在渔船上和加工厂里工作的妇女，将其作为在太平洋国家的投资政策框架的一部分。日本鼓励东南亚国家确定不损害自给、小规模 and 个体渔民及妇女渔工以及土著人民的发展的养护和管理措施。

334. 挪威表示，避免对发展中国家自给、小规模 and 个体渔民及妇女渔工以及土著人民的不利影响，并确保它们有机会从事渔业活动，这一问题可以纳入通过渔业生态系统方法——南森项目制定的管理计划中。然而，它指出获得资源的机会取决于有关国家的政策和法律框架。挪威还强调它长期支持国际渔工援助合作社，这是一个非政府组织，重点关注改善小规模渔业工人的条件，包括在性别平等方面。

335. 在菲律宾，自给渔民捕捞高度洄游鱼类种群和跨界鱼类种群的机会得到保障，因为法律没有规定它们需要取得许可证。在莫桑比克，渔业条例为小规模渔民保留海岸三海里以内的专属捕捞区。该国的小规模渔业发展项目综合考虑社会的所有方面，包括性别平等、教育、卫生、价值链和渔业社区内的运输网络。该国还实施了一项参与性管理制度，根据这一制度，社区组织参加当地的渔业管理组织，以便促进获取渔业资源的机会和参与管理，并控制捕捞活动。论坛渔业局大多数成员利用群岛周围的商业禁区支持自给性捕捞和钓鱼运动。

336. 一些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还报告了它们对于自给、小规模 and 个体渔民及妇女渔工所采取的措施。《中西部太平洋高度洄游鱼类种群养护和管理公约》和中西太平洋渔委的措施体现了避免对发展中国家自给、小规模 and 个体渔民及妇

³⁵³ 新西兰。

女渔工以及土著人民的不利影响并确保它们有机会从事渔业活动的必要性。³⁵⁴ 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的措施考虑到特定渔业中的自给、小规模 and 个体渔民。中美洲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组织指出，支助小规模渔业是其合作项目最重要的目标之一。

337. 渔业总会说，它积极推动可持续的小规模渔业，包括为此在 2013 年组织一次区域研讨会和在 2016 年组织一次关于在地中海和黑海建设可持续小规模渔业的未来的区域会议。³⁵⁵ 论坛渔业局成员指出，必须保持大量鱼群，以避免在捕获对象与工业船队重叠的情况下，对个体渔民捕获率造成太大的影响。根据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关于捕捞机会分配标准的第 15-13 号决议，应考虑到个体、自给和小规模沿海渔民的利益和主要依赖捕捞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管理的种群生存的沿海渔业社区的需求。

338. 东北大西洋渔委报告说，其缔约国国内如何分配捕捞机会的问题仍不属于其任务范围。

339. 根据上述情况，看来在避免对发展中国家自给、小规模 and 个体渔民及妇女渔工以及土著人民的不利影响并确保它们有机会从事渔业活动方面，取得的进展是有限的。尽管一些国家及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报告说，它们在制订方案和措施的过程中以及在更广泛的政策举措的范围内努力考虑到这一要求，但没有报告任何主要侧重于此类问题的活动。2014 年《粮食安全和扶贫背景下保障可持续小规模渔业自愿准则》的通过仍是一项重大的发展，但该准则的影响将取决于其执行的程度。

将能力建设的努力纳入其他国际发展战略的主流

340. 2010 年，审议大会敦促将在《协定》方面将帮助发展中国家的努力纳入其他相关的国际发展战略的主流。

341. 一些国家报告了它们将渔业能力建设的努力纳入其他国际发展战略主流的努力。在这方面，它们提及自 2010 年以来通过的载有关于可持续渔业承诺的重要可持续发展文书，其中包括《我们希望的将来》、《萨摩亚途径》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³⁵⁶

342. 一些国家提供了关于渔业问题如何纳入国家发展战略主流的资料。³⁵⁷ 在莫桑比克，以项目为基础的规划和预算编制进程使渔业问题在所有已核准项目中主流化。

³⁵⁴ 例如，见其关于海龟养护和管理的措施。

³⁵⁵ 见 www.fao.org/gfcm/meetings/ssfconference2016/en/。

³⁵⁶ 澳大利亚、加拿大。

³⁵⁷ 澳大利亚、欧洲联盟、日本、新西兰、挪威、卡塔尔。

343. 一些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提供资料，说明它们为将能力建设纳入更广泛的努力所开展的工作，³⁵⁸ 例如，通过与《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等其他实体进行合作，³⁵⁹ 以及与区域支助机构合作。³⁶⁰

344. 根据上述情况，看来在将渔业能力建设措施纳入其他国际发展战略的主流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主要是在全球一级通过《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我们希望的未来》和《萨摩亚途径》这类文书实现的。还有报告说在区域和国家两级取得一些比较有限的进展。

2. 结论

345. 《协定》的效力取决于对《协定》的广泛参加和有效执行，以及对执行其各项条款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的参与。必须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援助，同发展中国家进行合作，以推动它们参加《协定》，并促进它们有效执行《协定》的各项规定。³⁶¹ 因此，执行审查会议关于发展中国家和非缔约方的建议对《协定》的成功至关重要。

346. 大会一再呼吁促请所有尚未参加《公约》的国家参加《公约》，以实现普遍参加的目标。³⁶² 实现这一目标需要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作出更多的重大努力。一些答复者建议，在这方面，提供关于《协定》的有针对性的信息、培训和技术援助以及开展更广泛的能力建设努力，可能会有好处。还必须继续与非缔约国就妨碍它们参加《协定》的有关问题开展积极对话。

347. 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能力不足对于参加和执行《协定》仍然是一项挑战。在《我们希望的未来》中，各国认识到必须建设发展中国家的能力，以便能够受益于海洋及其资源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根据《协定》第七部分的规定，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援助的总体范围和程度，应足以促进有效执行《协定》的所有方面。必须探索一切可能的手段，以增加对发展中国家的援助，包括促进南南合作和公私伙伴关系。

348. 必须采取措施确保发展中国家在有效执行《协定》方面援助与合作的需求继续得到定期通报和评估。能力建设措施还必须加以调整，以满足这些需求，并能根据不断变化的需求和优先事项定期重新评估。

³⁵⁸ 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中美洲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组织、中西太平洋渔委。

³⁵⁹ 大西洋金枪鱼养委会。

³⁶⁰ 中西太平洋渔委。

³⁶¹ 大会促请各国继续开展对话，继续根据《协定》第 24 至 26 条提供援助和合作，设法解决可能妨碍发展中国家参加《协定》的能力与资源不足问题，以促使更多国家批准或加入《协定》。

³⁶² 第 70/235 号决议，第 4 段。

349. 在努力促进发展中国家参加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的同时，应酌情采取措施促进其参与和进入公海渔业。大会敦促协定缔约国考虑到《萨摩亚途径》着重提到的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履行在制定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养护和管理措施方面的合作义务，包括有必要按照《协定》，酌情确保这些措施不会转而让发展中国家过多地承担养护行动负担，并在这方面注意到为就此达成更好的共同理解而正在进行的努力。³⁶³

350. 鉴于根据《协定》第七部分所设援助基金对《协定》的参与和有效执行的重要性，缔约国不妨探讨如何确保该基金获得持续的自愿捐款，包括来自国家以外的捐助者的捐款。还应采取更多措施，确保在可能的情况下在能力建设方面采取协调一致的办法。在这方面，大会可请秘书处更新发展中国家供资来源汇编。

351. 在制定和执行渔业管理进程以及养护和管理措施过程中将发展中国家自给、小规模 and 个体渔民及妇女渔工以及土著人民的利益主流化仍然是审查会议的建议没有得到充分执行的一个方面。因此，可以进一步强调加速采取相关措施。

352. 最后，在渔业能力建设已纳入《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我们希望的未來》和《萨摩亚途径》等国际发展战略的情况下，必须确保采取适当步骤，以确保此类战略的执行工作和后续行动继续充分重视实现有关可持续渔业的承诺。

四. 总结论

353. 在开放供签署约 20 年后，《协定》仍然是 1982 年《公约》通过以来养护和管理鱼类种群方面最重要、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多边文书。它还这些鱼类种群生活的生态系统提供了重要的保护。过去 10 年来，各国以及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对《协定》的执行已取得稳步进展，其中包括由于执行 2006 年和 2010 年审查会议提出的建议所取得的进展。此外，除了审查会议通过的建议，《协定》的许多规定都反映在大会关于可持续渔业的各项决议中。

354. 各国以及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在过去六年中，继续采取行动执行审查会议的建议。虽然由于各国对问卷的答复有限，无法对取得的进展进行全面分析，但从收到的答复来看，总体执行情况已经改善，尽管并不均衡。一些建议的执行工作比其他建议进展更迅速，一些国家及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执行工作则比其他国家、组织和安排进展更迅速。

³⁶³ 第 70/75 号决议，第 39 段。

355. 尽管据报在某些渔业已取得进展，但目前执行《协议》和审查会议各项建议的情况似乎没有显著促进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总体情况的改善，这些鱼类种群出现了下降。虽然有些行动的效果要随着时间的推移才显现出来，但建议的执行必须注重成果和有效。

356. 在具体结果方面，审查会议有关养护和管理的各项建议有助于促进将预防性办法和生态系统办法进一步纳入国家和区域政策。气候变化和海洋酸化的影响等环境因素以及改善兼捕管理也在得到更多的关注。

357. 通过采用业绩审查进程和加强各组织和安排之间的合作，加强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任务、措施、决策规则和程序的工作得到特别的重视。现在必须通过定期业绩审查和有效执行审查会议提出的建议，在这些成就的基础上再接再厉。令人鼓舞的是，通过业绩审评进程取得的许多经验教训似乎已考虑到建立新的组织和安排。

358. 加强船旗国的管制仍然是最重要的，不仅对实现《协定》的各项目标以及处理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来说是如此，而且对于确保遵守《公约》规定的船旗国义务来说也是如此。在制订《船旗国表现自愿准则》、各国加入《港口国措施协议》、制定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加强遵守规定的措施和程序以及关于市场措施和全球渔船、冷藏运输船和补给船记录的工作等方面都取得了显著的进展。《港口国措施协议》有可能成为实现《协定》各项义务和审查会议各项建议的另一个有效工具，希望它将继续得到支持，并尽快生效。然而，只有辅之以消除助长过度捕捞和捕捞能力过剩以及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的补贴(这是造成过度捕捞的一个重要因素)，所有这些措施才能真正取得成效。

359. 根据大会的呼吁普遍加入和有效执行《协定》，对于实现《协定》的目标至关重要，是实现各国在《我们希望的未来》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中所作的承诺的核心所在。将需要作出更多努力促进参与，包括传播有关的信息，并改善能力建设努力，特别是与发展中国家的渔业发展有关的能力建设努力，以及改善这些国家进入公海渔业的机会。还需要加强对根据《协定》第七部分所设援助基金的一贯支持，以确保其持续有效。有必要更加重视落实有关发展中国家自给、小规模 and 个体渔民及妇女渔工以及土著人民的建议。在执行措施时，应注意渔民和渔业工人的福利等社会问题。

360. 《协定》通过二十年后，其规定在充分纳入国家、区域和全球的执行措施后，继续为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提供一个现代且适当的法律框架。审查会议的各项建议应继续以加强执行这些规定和措施为目标。

361. 2006 年和 2010 年审查会议的各项建议是改善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总体养护和管理的一个重大步骤，其中包括推动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内部的改革努力以及在所有各级执行《协定》。审查会议续会提供了进一步的机会，让各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可以指导和改进《协定》的执行工作，并评估是否需要改进和扩大目前的建议。《协定》要实现其宗旨，则需要所有国家长期持续和不懈的努力。

附件一

2006年、2010年和2016年秘书长的报告中所报告的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状况

鱼种	地理区域	2006年报告	2010年报告	2016年报告
金枪鱼和金枪鱼同类鱼种	蓝鳍金枪鱼	东大西洋		很可能过度开发
		西大西洋		充分或过度开发
		南半球		过度开发
		太平洋	充分开发	
	长鳍金枪鱼	南大西洋	充分开发	过度开发
		北大西洋	过度开发	
		南太平洋	充分开发	
		北太平洋	充分开发	
		印度洋	很可能未充分开发	很可能受到充分开发
		地中海	不明	
肥壮金枪鱼	东太平洋	过度开发		充分开发
	西太平洋	很可能受到充分开发		过度开发
	印度洋	很可能受到充分开发		
	大西洋	很可能受到充分开发		
黄鳍金枪鱼	印度洋	已接近或已受到充分开发	很可能受到充分开发	过度开发
	大西洋		充分开发	过度开发
	太平洋		充分开发	
	其他各大洋		充分开发	
鲣鱼	太平洋	未充分开发	中度开发	未充分开发
	印度洋	很可能未充分开发		
	大西洋	不确定	接近充分开发	
金枪鱼和金枪鱼同类鱼种	蓝枪鱼	大西洋		较可能受到过度开发
		东太平洋	充分开发	
	白枪鱼	大西洋	较可能受到过度开发	

鱼种	地理区域	2006 年报告	2010 年报告	2016 年报告
纹枪鱼	北太平洋		充分开发	过度开发
	西南太平洋		较可能受到过度开发	较可能过度开发
旗鱼	东太平洋	未充分开发		较可能充分开发
	大西洋			过度开发
长咀鱼	印度洋	不明		
箭鱼	大西洋	充分开发		
	东南太平洋	充分开发		
	北太平洋西部和中部			很可能未充分开发
	东北太平洋	未充分开发	很可能未充分开发	
	地中海		过度开发	
	印度洋	以箭鱼为对象的渔业活动有所加强	充分开发	
大洋性鲨鱼	灰六鳃鲨 <i>Hexanchus griseus</i>	未评估	未评估, 但被审慎地认为在全球范围受到充分开发或过度开发	未评估, 被认为在全球范围受到充分开发或过度开发
大洋性鲨鱼	姥鲨 ^{a,b} <i>Cetorhinus maximus</i>	很可能在全球范围受到过度开发	在全球范围受到过度开发	
	长尾鲨 <i>Alopias pelagicus</i> ^c (长尾鲨科) ^c	西北印度洋、中太平洋	被审慎地认为在全球范围受到充分开发或过度开发	被认为在全球范围受到充分开发或过度开发
	<i>Alopias Superciliosus</i> ^c	西北印度洋、中西太平洋、东北太平洋和北大西洋		
	<i>Alopias vulpinus</i> ^c	在美国西海岸水域		
	鲸鲨 ^{a,c} <i>Rhincodon typus</i>	印度洋、西太平洋	被审慎地认为在全球范围受到充分开发	仍不确定, 但被认为在全球范围受到充分开发
				在大多数地区仍不确定, 但被认为在全球范围受到充分开发

鱼种	地理区域	2006 年报告	2010 年报告	2016 年报告	
大洋性鲨鱼	银鲨 (<i>Carcharhinus falciformis</i>) ^c	分布于环热带的海洋及沿海水域，在离岸水域最为常见	不明	不明，但很可能在全球范围受到充分开发	在中西太平洋受到过度开发，在其他区域很可能受到充分开发
真鲨(真鲨科)	夜鲨(<i>Carcharhinus signatus</i>)	西大西洋从美国到阿根廷以及东大西洋从塞内加尔到纳米比亚北部	不明	被认为在东北大西洋至少是受到充分开发，分布其他地方的状况不明	
大洋性鲨鱼	白鳍鲨 (<i>Carcharhinus longimanus</i>) ^a	在大西洋的热带和暖温带水域，在地中海、西印度洋和太平洋可能也有	不明		在中西太平洋受到过度开发，在其他地区状况不明
	大青鲨(<i>Prionace glauca</i>)	全世界的温带和热带洋域	2003 年，记录渔获量超过 30 000 吨	可谨慎地认为在大西洋和东太平洋受到充分开发，但分布其他地方的状况不明	被认为在大西洋和西太平洋未受到充分开发，分布其他地方的状况仍不明
	双髻鲨(<i>Eusphyra blochii</i>)	分布于全球，主要是在暖水域	不明		
锤头双髻鲨、窄头双髻鲨或短吻双髻鲨(双髻鲨科)	长吻双髻鲨(<i>Sphyrna corona</i>)	分布于全球，主要是在暖水域	不明		
	白鳍双髻鲨(<i>Sphyrna couardi</i>)	分布于全球，主要是在暖水域	不明		
	路氏双髻鲨(<i>Sphyrna lewini</i>) ^a	环球分布在沿海和半大洋性暖温带海域和热带海域	局部枯竭的风险依然令人严重关注	不明	不明，但较可能充分或过度开发
	短吻双髻鲨 (<i>Sphyrna media</i>)	分布于全球，主要是在暖水域	不明		
大洋性鲨鱼	无勾双髻鲨 (<i>Sphymamo karran</i>) ^a	分布于全球，主要是在暖水域	不明		

鱼种	地理区域	2006 年报告	2010 年报告	2016 年报告		
鲭鲨	窄头双髻鲨(<i>Sphyrna tiburo</i>)	分布于全球，主要是在暖水域	不明			
	小眼双髻鲨(<i>Sphyrna tudes</i>)	分布于全球，主要是在暖水域	不明			
	锤头双髻鲨(<i>Sphyrna zygaena</i>) ^a	南、北半球的温带水域以及热带地区	不明			
	噬人鲨 (<i>Carcharodon carcharias</i>) ^{a, b, c}	温带鱼种，出现在陆架和岛架的沿岸海域和离岸海域	不明			
	短臂灰鲭鲨 (<i>Isurus oxyrinchus</i>) ^c	沿岸和大洋性环球鱼种，出现在温带和热带水域	在北大西洋受到过度开发，其他区域状况不明	在北大西洋很可能受到过度开发，在东太平洋受到充分开发，其他地区状况不明	在南、北大西洋以及在东太平洋很可能受到充分开发，其他地区状况不明	
	长鳍鲭鲨(<i>Isurus paucus</i>) ^c	在西大西洋以及可能在中太平洋常见	不明			
	太平洋鼠鲨(<i>Lamna ditropis</i>)	北太平洋的冷水区	被视为受到大量捕捞，尽管大多数渔获物都作为兼捕渔获物而被弃			
大洋性鲨鱼	鼠鲨(<i>Lamna nasus</i>) ^{a, c}	在北大西洋，并环球分布在南大西洋、南印度洋、南太平洋和南大洋温带水域	在西、北大西洋受到过度开发	在西、东北大西洋受到过度开发，在南大洋状况不明		
其他高度洄游鱼种	乌鲂	包括 8 属和 21 种	在大西洋、印度洋和太平洋温带及热带水域	在东印度洋受到充分开发，在西南太平洋未受到充分开发	未充分开发到充分开发	不太可能受到过度开发
竹刀鱼	大西洋竹刀鱼 (<i>Scorpaenopsis saurus</i>)	在北大西洋、波罗的海和整个地中海表层	不明，但不太可能被过度开发			
	太平洋竹刀鱼 (<i>Cololabis saira</i>)	北太平洋	不明，但不太可能被过度开发			

鱼种	地理区域	2006 年报告	2010 年报告	2016 年报告
竹刀鱼 (<i>Cololabis adocetus</i>)	东太平洋	不明, 但不太可能被过度开发		
南方竹刀鱼 (<i>Scomberesox saurus scombroides</i>)	大西洋、印度洋和太平洋	不明, 但不太可能被过度开发		
鲛鳅	鲛鳅(<i>Coryphaena hippurus</i>)	在大西洋(包括地中海)、东西印度洋和中西太平洋的大多数的暖、温水(摄氏 20° 至 30°)海域	不明, 但不太可能被过度开发	
	棘鲛鳅(<i>Coryphaena equiselis</i>)	分布在世界各地的热带、亚热带海域	不明, 但不太可能被过度开发	

^a 《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附录二所列鲨鱼鱼种。

^b 《巴塞罗那公约关于地中海特别保护区和生物多样性的议定书》附件二所列鲨鱼鱼种。

^c 《养护野生动物移栖物种公约》附录二所列鲨鱼鱼种。

附件二

2006年、2010年和2016年秘书长的报告中所报告的若干跨界鱼类种群状况

地理区域	鱼种	2006年报告	2010年报告	2016年报告
太平洋	西北太平洋	阿拉斯加狭鳕(<i>Theragra chalcogramma</i>)	充分开发	过度开发
		飞乌贼(<i>Ommastrephes bartrami</i>)	未充分开发到充分开发, 在某些情况下正在恢复	未充分开发到充分开发
		北方钩鱿(<i>Onychoteuthis borealijaponica</i>)	未充分开发到充分开发, 在某些情况下正在恢复	
		北太平洋八腕手钩鱿(<i>Gonatopsis borealis</i>)	未充分开发到充分开发, 在某些情况下正在恢复	
		革平鲷(<i>Sebastes alutus</i>)	过度开发	
		大西洋胸棘鲷(<i>Pseudopentaceros rishardsoni</i>)	不明	
		金眼鲷(<i>Beryx splendens</i>)	不明	
	东北太平洋	宽竹荚鱼(<i>Trachurus picturatus symmetricus</i>)	未充分开发	
		阿拉斯加狭鳕(<i>Theragra chalcogramma</i>)	充分开发	
	中西太平洋		没有关于跨界鱼类种群的资料	
中东太平洋	茎柔鱼(<i>Dosidicus gigas</i>)	未充分开发到充分开发		未过度开发
	竹荚鱼(<i>Trachurus</i> 种)	未充分开发到充分开发	未充分开发	
	日本鲭(<i>Scomber japonicus</i>)	未充分开发到充分开发		未过度开发
西南太平洋	桔连鳍鲑(<i>Hoplostethus atlanticus</i>)	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		过度开发
	斑点拟短棘海鲂(<i>Allocyttus verrucosus</i> , <i>Allocyttus niger</i> , <i>Neocyttus rhomboidalis</i> , <i>Pseudocyttus maculatus</i>)	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		
	狼鱼(<i>Macruronus novaezelandiae</i>)	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		充分开发
	康氏马鲛(<i>Scomberomorus commerson</i>)	未充分开发	较可能未充分开发	未充分开发
	飞乌贼	未充分开发		

地理区域	鱼种	2006 年报告	2010 年报告	2016 年报告	
东南太平洋	燕鳐鱼	未充分开发	较可能未充分开发	未充分开发	
	茎柔鱼(<i>Dosidicus gigas</i>)	未充分开发		充分开发	
	智利竹筴鱼(<i>Trachurus picturatus murphyi</i>)	充分或过度开发	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	过度开发	
	日本鲭(<i>Scomber japonicus</i>)	渔获量很小	未充分开发到充分开发	充分开发	
大西洋	西北大西洋	鳕鱼(<i>Gadus morhua</i>)	过度开发		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
		美洲拟庸鲽(<i>Hippoglossoides platessoides</i>)	过度开发		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
	鲈鲷(<i>Sebastes marinus</i>)	过度开发		充分开发	
	美首鲽(<i>Glyptocephalus cynoglossus</i>)	过度开发		充分开发或过度开发	
	庸鲽(<i>Hippoglossus hippoglossus</i>)	过度开发			
	马舌鲽(<i>Reinhardtius hippoglossoides</i>)	过度开发			
	黄尾黄盖鲽(<i>Pleuronectes ferrugineus</i>)	充分开发			
	长尾鳕(<i>Macrouridae</i>)	不明	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		
	毛鳞鱼(<i>Mallotus villosus</i>)	未充分开发	过度开发		
	虾(<i>Pandalus borealis</i>)	充分开发	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	过度开发	
	东北大西洋	蓝鳕(<i>Micromesistius poutassou</i>)	过度开发		充分开发
		尖吻鲈鲷(<i>Sebastes mentella</i>)	充分开发	过度开发	
		鳕鱼(<i>Gadus morhua</i>)	过度开发	充分开发	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
		黑线鳕(<i>Melanogrammus aeglefinus</i>)	过度开发	充分开发	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
	马舌鲽(<i>Reinhardtius hippoglossoides</i>)	过度开发		充分开发	

地理区域	鱼种	2006 年报告	2010 年报告	2016 年报告
	大西洋鲱(春季在挪威海域产卵) (<i>Clupea harengus</i>)	充分开发		
	斜竹荚鱼(<i>Scomber scombrus</i>)	过度开发		充分开发
	竹荚鱼(<i>Trachurus trachurus</i>)	不确定	不明	充分开发
中东大西洋		没有显著的捕捞活动		
中西大西洋		没有显著的捕捞活动		
西南大西洋	滑柔鱼(<i>Illex argentinus</i>)	充分开发		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
	北鱿(Loligo 种)	不明		
	一种鱿鱼(柔鱼科的 <i>Martialia hyadesi</i>)	不明		
	无须鳕(<i>Merluccius hubbsi</i> 和 <i>Merluccius polylepis</i>)	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		
	南蓝鳕(<i>Micromesistius australis</i>)	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	过度开发	
	羽鳃鲷(<i>Genypterus blacodes</i>)	未充分开发到充分开发	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	过度开发
	小鳞犬牙南极鱼(<i>Dissostichus eleginoides</i>)	未充分开发到充分开发	充分开发	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
	南美犁齿鳕(<i>Salilota australis</i>)	不明		
	蓝尖尾无须鳕(<i>Macruronus magellanicus</i>)	未充分开发	未充分开发到充分开发	充分开发
	长尾鳕(<i>Macrourus whitsoni</i>)	不明		
	南极鳕鱼(<i>Notothenia rossii</i>)	不明		
	鲑点石斑鱼 (<i>Notothenia</i> 种)	不明		
	鲨鱼	不明		
	鳕鱼	不明		

地理区域	鱼种	2006 年报告	2010 年报告	2016 年报告
	巴塔哥尼亚鲑鱼		充分开发	
东南大西洋	金眼鲷(<i>Berycidae</i> 科)	不明		
	桔连鳍鲑	不明		
	竹荚鱼(<i>Trachurus</i> 种)	充分开发	未充分开发到过度开 发	充分开发到过度 开发
	标灯鱼(<i>Myctophidae</i> 科)	不明		
	斜竹筴鱼(<i>Scomber</i> 种)	不明		
	孔鳐(<i>Rajidae</i> 科)	不明		
	鲨鱼(<i>Selachimorpha</i> 目)	不明		
	拟五棘鲷(<i>Pseudopentaceros</i> 种)	不明		
	细条天竺鲷(<i>Epigonus</i> 种)	不明		
	深海红蟹(<i>Chaceon maritae</i>)	不明		
	章鱼(<i>Octopodidae</i> 科)	不明		
	鱿鱼(<i>Loliginidae</i> 科)	不明		
	多锯鲷(<i>Polyprion americanus</i>)	不明		
印度洋	深水红鲷鱼	没有显著的捕捞活动		
南大洋	南极大火磷虾(<i>Euphausia superba</i>)	在粮农组织 48 和 58 号渔区内未充分开发	未充分开发	
	标灯鱼(<i>Electrona carlsbergi</i>)	在粮农组织 48 号渔区内未充分开发	未充分开发	
	七星鱿鱼(<i>Martialia hyadesi</i>)	在粮农组织 48 号渔区内未充分开发	未充分开发	不明
	螃蟹(<i>Paralomis spinosissima</i> 和 <i>P. formosa</i>)	在粮农组织 48 号渔区内未充分开发	未充分开发	不明
	小鳞犬牙南极鱼(<i>Dissostichus eleginoides</i>)	被视为在粮农组织 58 号渔区内的部分地区受到过度开发, 在粮农组织 48 号渔区和粮农组织 58 号渔区内的其他地区受到充分开发	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	充分开发
	鳄头冰鱼(<i>Champscephalus gunnari</i>)	在粮农组织 48 和 58 号渔区内受到充分开发	过度开发	

地理区域	鱼种	2006 年报告	2010 年报告	2016 年报告
	花纹南极鱼(<i>Notothenia rossii</i>)	不确定		
	标灯鱼(<i>Myctophidae</i>)		未充分开发	
	南极鲑点石斑鱼(<i>Trematomus</i> 种)		过度开发	
	黑鳍冰鱼(<i>Chaenocephalus aceratus</i>)		过度开发	
	鳞头犬牙南极鱼(<i>D. mawsoni</i>)		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	
地中海	拟须虾(<i>Aristaeomorpha foliacea</i>)	不明		被视为在西地中海受到过度开发
	青赤虾(<i>Aristeus antennatus</i>)	不明		被视为在西地中海受到过度开发
	玫瑰虾	充分开发		被视为在某些区域受到过度开发
	无须鳕(<i>Merluccius merluccius</i>)	过度开发		被视为在某些区域受到过度开发
	沙丁鱼(<i>Sardina pilchardus</i>)	未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不等, 视区域而定	未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	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
	凤尾鱼(<i>Engraulis encrasicolus</i>)	未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不等, 视区域而定	充分开发到过度开发不等, 视区域而定	